

北京市政府采购项目

公开招标文件

项目名称：北京市城市运行监测平台升级改造项目-调度
指挥大厅建设

项目编号：11000025210200146644-XM001

采 购 人：北京市城市运行管理事务中心

采购代理机构：永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目 录

第一章	投标邀请	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6
第三章	资格审查	30
第四章	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33
第五章	采购需求	47
第六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83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97

注：采购文件条款中以“■”形式标记的内容适用于本项目，以“□”形式标记的内容不适用于本项目。

第一章 投标邀请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 11000025210200146644-XM001
2. 项目名称: 北京市城市运行监测平台升级改造项目-调度指挥大厅建设
3. 项目预算金额: 378.76 万元, 最高限价: 378.76 万元
4. 采购需求

序号	标的名称	数量	采购包预算金额 (万元)	简要技术需求或项目要求
1	北京市城市运行监测平台升级改造项目-调度指挥大厅建设	1 项	378.76	北京市城市运行监测平台升级改造项目-调度指挥大厅建设所需设备及服务, 具体内容详见第五章采购需求。

5. 合同履行期限: 自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一年, 质保期二年。
6.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是 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须同时满足)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 2.1 中小企业政策
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
本项目专门面向 中小 小微企业 采购。即: 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小微企业制造、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小微企业承接。

本项目预留部分采购项目预算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对于预留份额，提供的货物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服务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预留份额通过以下措施进行：_____ / _____。

2.2 其它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资格要求（如有）：_____ / _____。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本项目是否属于政府购买服务：

■ 否

是，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不得作为承接主体；

3.2 其他特定资格要求：

3.2.1 投标人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投标人，不得为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处罚决定规定的时间和地域范围内），信用信息截止时点为开标当日；

3.2.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3.2.3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三、获取招标文件

1. 时间：2025年10月20日至2025年10月27日，每天上午9:00至12:00，下午13:00至17: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

3. 方式：供应商使用 CA 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http://zbcg-bjzc.zhongcy.com/bjczj-portal-site/index.html#/home>）获取电子版招标文件。

4. 售价：0 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2025年11月10日09点30分（北京时间）。

地点：北京市丰台区广安路 9 号院国投财富广场 5 号楼 12A12 会议室。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 1) 节能产品强制采购；
- 2)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优先采购；
- 3)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 4) 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
- 5) 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
- 6) 政府采购信用担保。

2. 本项目采用**电子化与线下流程结合招标方式**，请供应商认真学习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发布的相关操作手册（供应商可在交易平台下载相关手册），办理 CA 认证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进行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注册绑定，并认真核实 CA 数字认证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情况确认是否符合本项目电子化采购流程要求。

CA 认证证书服务热线 010-58511086

电子营业执照服务热线 400-699-7000

技术支持服务热线 010-86483801

2.1 办理 CA 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

供应商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查阅“用户指南” — “操作指南” — “市场主体 CA 办理操作流程指引” — “电子营业执照使用指南”，按照程序要求办理。

2.2 注册

供应商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用户指南” — “操作指南” — “市场主体注册入库操作流程指引”进行自助注册绑定。

2.3 驱动、客户端下载

供应商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用户指南” — “工具下载” — “招标采购系统文件驱动安装包”下载相关驱动。

供应商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用户指南” — “工具下载” — “投标文件编制工具”下载相关客户端。

2.4 获取电子招标文件

供应商使用 CA 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获取电子招标文件。

供应商如计划参与多个采购包的投标，应在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后，在【我的项目】栏目依次选择对应采购包，进入项目工作台招标/采购文件环节分别按采购包下载招标文件电子版。未在规定期限内按上述操作获取文件的采购包，**投标无效**。

3. 招标编号：BJYM25HW015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 北京市城市运行管理事务中心

地 址: 北京市西城区三里河北街甲 3 号

联系方式: 刘老师, 010-66055781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 永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 北京市丰台区广安路 9 号院国投财富广场 5 号楼 12A15 室

联系方式: 于淼、秦铁仓、王文革, 010-63268382-8004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 于淼、秦铁仓、王文革

电 话: 010-63268382-8004

邮 箱: b.jymxmg1@163.com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本表是对投标人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均以本资料表为准。

条款号	条目	内容
2.2	项目属性	项目属性： <input type="checkbox"/> 服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货物
2.3	科研仪器设备	是否属于科研仪器设备采购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2.4	核心产品	<input type="checkbox"/> 关于核心产品本项目不适用。 <input type="checkbox"/> 本项目_____包为单一产品采购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项目为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核心产品为：LED 显示屏。
3.1	现场考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组织 <input type="checkbox"/> 组织，考察时间：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点____分 考察地点：_____。
	开标前答疑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召开 <input type="checkbox"/> 召开，召开时间：____ 召开地点：____。
4.1	样品	投标样品递交：

条款号	条目	内容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不需要</p> <p><input type="checkbox"/>需要, 具体要求如下:</p> <p>(1) 样品制作的标准和要求: _____;</p> <p>(2) 是否需要随样品提交相关检测报告:</p> <p><input type="checkbox"/>不需要</p> <p><input type="checkbox"/>需要</p> <p>(3) 样品递交要求: _____;</p> <p>(4) 未中标人样品退还: _____</p> <p>(5) 中标人样品保管、封存及退还: _____;</p> <p>(6) 其他要求(如有): _____。</p>				
5.2.5	标的所属行业	<p>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p> <table border="1"> <tr> <td>标的名称</td> <td>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td> </tr> <tr> <td>详见下附表</td> <td>详见下附表</td> </tr> </table>	标的名称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详见下附表	详见下附表
标的名称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详见下附表	详见下附表					
11.2	投标报价	<p>投标报价的特殊规定:</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无</p> <p><input type="checkbox"/>有, 具体情形: _____。</p>				
12.1	投标保证金	<p>投标保证金金额: <u>7.4</u>万元;</p> <p>投标保证金收受人信息:</p> <p>户 名: 永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北京第一分公司</p> <p>开户行: 招商银行北京西客站支行</p>				

条款号	条目	内容
		账 号： 110948262310701 请注明“项目编号+投标保证金”
12.7.2		投标保证金可以不予退还的其他情形：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具体情形： (1) 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销其投标； (2) 中标人在规定期限内未能根据规定签订合同。
13.1	投标有效期	自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 <u>90</u> 日历天。
22.1	确定中标人	中标候选人并列的，采购人是否委托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中标候选人并列的，按照以下方式确定中标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得分且投标报价均相同的，以 <u>技术部分</u> 得分高者为中标人 <input type="checkbox"/> 随机抽取
25.5	分包	本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是否允许分包：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 <input type="checkbox"/> 允许，具体要求： (1) 可以分包履行的具体内容： _____； (2) 允许分包的金额或者比例： _____； (3) 其他要求： _____。

条款号	条目	内容
25. 6	政采贷	为更大力度激发市场活力和社会创造力，增强发展动力，按照《北京市全面优化营商环境助力企业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京政办发〔2023〕8号）部署，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合同线上融资“一站式”服务（以下简称“政采贷”），北京市财政局、中国人民银行营业管理部联合发布《关于推进政府采购合同线上融资有关工作的通知》（京财采购〔2023〕637号）。有需求的供应商，可按上述通知要求办理“政采贷”。
26. 1. 1	询问	询问送达形式： <u>现场，书面形式送达</u>
26. 3	联系方式	接收询问和质疑的联系方式 联系部门： <u>永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u> ； 联系电话： <u>010-63268382</u> ； 通讯地址： <u>北京市丰台区广安路9号院国投财富广场5号楼12A15室</u> 。
27	代理费	收费对象： <input type="checkbox"/> 采购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中标人 收费标准： <u>参照原国家计委计价格【2002】1980号文和国家发改委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文的计算方法收取，以中标金额作为计算基数计算</u> ； 缴纳时间： <u>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一次性缴纳</u> 。 中标服务费缴纳信息： 户 名： <u>永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北京第一分公司</u> 开户行： <u>招商银行北京西客站支行</u>

条款号	条目	内容
		账 号： 110948262310701

附表：

序号	采购标的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一	LED 大屏显示系统	
1	LED 显示屏	工业
2	LED 播放软件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3	拼接处理、高清混合矩阵、 LED 控制器及传输设备	工业
4	综合视频处理平台	工业
5	LED 屏钢结构	工业
6	智能配电箱	工业
二	高清摄像机	
6	高清摄像机	工业
三	音频设备	
7	线性阵列音柱扬声器	工业
8	低频阵列音箱	工业
9	线阵全频功放	工业
10	线阵低频功放	工业
11	网络数字音频矩阵	工业
12	会议发言主机	工业
13	话筒天线分配主机	工业
14	数字调音台	工业
15	DDI 多功能链接盒	工业
16	会议发言单元	工业

17	后排席位话筒	工业
18	会议系统主机	工业
19	充电箱	工业
20	手持无线话筒	工业
21	定向天线	工业
四	中央控制设备	
22	中控系统	工业
23	中控 8 路串口扩展器	工业
24	主控设备	工业
25	辅控设备	工业
26	电源管理器	工业
五	网络设备	
27	接入交换机	工业
28	万兆光交换机	工业
六	控制席位	
29	操作控制台	工业
30	操作控制椅	工业
31	操控席位	工业
32	操作控制椅	工业
七	机房智能化系统	
33	网络、服务器机柜	工业
八	建筑智能化系统（门禁）	
34	刷卡密码门禁一体机	工业
35	出门按钮	工业

36	单门电磁锁	工业
37	门禁管理系统软件	工业
38	发卡器	工业
39	加密狗客户端	工业
40	IC 卡片	工业
九	配线及辅材	
41	智能配电箱	工业
42	延长线	工业
43	6 类网线	工业
44	多媒体桌地插	工业
45	音频线	工业
46	音响线	工业
47	专用会议线缆	工业
48	配线	工业
49	配线	工业
50	配线架	工业
51	理线架	工业
52	光纤配线架	工业
53	网络接口面板	工业
54	网络模块	工业
55	网络跳线	工业
56	玻璃不锈钢隔断	工业
57	大屏收口	工业
58	窗帘	工业

59	防静电地毯	工业
60	插座线管	工业
61	地面插座	工业
62	金属桥架	工业
63	弱电线管	工业
64	金属桥架	工业

投标人须知

一 说 明

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投标人、联合体

- 1.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本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 1.2 投标人（也称“供应商”、“申请人”）：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 1.3 联合体：指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

2 资金来源、项目属性、科研仪器设备采购、核心产品

- 2.1 资金来源为财政性资金和/或本项目采购中无法与财政性资金分割的非财政性资金。
- 2.2 项目属性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 2.3 是否属于科研仪器设备采购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 2.4 核心产品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3 现场考察、开标前答疑会

- 3.1 若《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了组织现场考察、召开开标前答疑会，则投标人应按要求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参加。
- 3.2 由于未参加现场考察或开标前答疑会而导致对项目实际情况不了解，影响投标文件编制、投标报价准确性、综合因素响应不全面等问题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不利评审后果。

4 样品

- 4.1 本项目是否要求投标人提供样品，以及样品制作的标准和要求、是否需要随

样品提交相关检测报告、样品的递交与退还等要求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4.2 样品的评审方法以及评审标准等内容见第四章《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5 政府采购政策（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具体政策要求）

5.1 采购本国货物、工程和服务

5.1.1 政府采购应当采购本国货物、工程和服务。但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十条规定情形的除外。

5.1.2 本项目如接受非本国货物、工程、服务参与投标，则具体要求见第五章《采购需求》。

5.1.3 进口产品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包括已经进入中国境内的进口产品。关于进口产品的相关规定依据《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财库〔2007〕119号文）、《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办库〔2008〕248号文）。

5.2 中小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5.2.1 中小企业定义：

5.2.1.1 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关于中小企业的判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金融业企业划型标准规定》（〔2015〕309号）等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执行。

5.2.1.2 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2) 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3) 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5.2.1.3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投标人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5.2.1.4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5.2.2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定义：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5.2.3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定义：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5.2.3.1 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

(含 25%)， 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5.2.3.2 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5.2.3.3 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5.2.3.4 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5.2.3.5 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5.2.3.6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至8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5.2.4 本项目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5.2.5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5.2.6 小微企业价格评审优惠的政策调整 见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5.3 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5.3.1 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根据产品节能环保性能、技术水平和市场成熟程度等因素，确定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及所

依据的相关标准规范，以品目清单的形式发布并适时调整。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

- 5.3.2 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关于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的相关规定依据《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 5.3.3 如本项目采购产品属于实施政府强制采购品目清单范围的节能产品，则投标人所报产品必须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投标无效**。
- 5.3.4 非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优先采购的具体规定见第四章《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如涉及）。

5.4 正版软件

- 5.4.1 各级政府部门在购置计算机办公设备时，必须采购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的计算机产品，相关规定依据《国家版权局、信息产业部、财政部、国务院机关事务管理局关于政府部门购置计算机办公设备必须采购已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产品的通知》（国权联〔2006〕1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机关使用正版软件工作的通知》（国办发〔2010〕47号）、《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机关使用正版软件工作的通知》（财预〔2010〕536号）。

5.5 网络安全专用产品

- 5.5.1 根据《关于调整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管理有关事项的公告》（2023年第1号），所提供的产品属于列入《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目录》的网络安全专用产品时，应当按照《信息安全技术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技术要求》等相关国家标准的强制性要求，由具备资格

的机构安全认证合格或者安全检测符合要求。

5.6 推广使用低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s）

5.6.1 为全面推进本市挥发性有机物（VOCs）治理，贯彻落实挥发性有机物污染治理专项行动有关要求，相关规定依据《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生态环境局关于政府采购推广使用低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s）有关事项的通知》（京财采购〔2020〕2381号）。本项目中涉及涂料、胶黏剂、油墨、清洗剂等挥发性有机物产品的，属于强制性标准的，投标人应执行符合本市和国家的 VOCs 含量限制标准（具体标准见第五章《采购需求》），否则**投标无效**；属于推荐性标准的，优先采购，具体见第四章《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5.7 采购需求标准

5.7.1 商品包装、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

为助力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推广使用绿色包装，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办库〔2020〕123号），本项目如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则其具体要求见第五章《采购需求》。

5.7.2 其他政府采购需求标准

为贯彻落实《深化政府采购制度改革方案》有关要求，推动政府采购需求标准建设，财政部门会同有关部门制定发布的其他政府采购需求标准，本项目如涉及，则具体要求见第五章《采购需求》。

6 投标费用

6.1 投标人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无论投标的结果如何，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承担这些费用的义务和责任。

二 招标文件

7 招标文件构成

7.1 招标文件包括以下部分：

第一章 投标邀请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资格审查

第四章 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第五章 采购需求

第六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7.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并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投标无效**。

8 对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8.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的，将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

8.2 上述书面通知，按照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提供的联系方式发出，因提供的信息有误导致通知延迟或无法通知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责任。

8.3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对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具有约束力。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 15 日的，将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

三 投标文件的编制

9 投标范围、投标文件中计量单位的使用及投标语言

- 9.1 本项目如划分采购包，投标人可以对本项目的其中一个采购包进行投标，也可同时对多个采购包进行投标。投标人应当对所投采购包对应第五章《采购需求》所列的全部内容进行投标，不得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开投标，否则其对该采购包的投标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
- 9.2 除招标文件有特殊要求外，本项目投标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 9.3 除专用术语外，投标文件及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书写。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解释。投标人提交的支持资料和已印制的文献可以用外文，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未附中文翻译本或翻译本中文内容明显与外文内容不一致的，其不利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0 投标文件构成

- 10.1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由《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两部分构成。投标文件的部分格式要求，见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
- 10.2 对于招标文件中标记了“实质性格式”文件的，投标人不得改变格式中给定的文字所表达的含义，不得删减格式中的实质性内容，不得自行添加与格式中给定的文字内容相矛盾的内容，不得对应当填写的空格不填写或不实质性响应，否则**投标无效**。未标记“实质性格式”的文件和招标文件未提供格式的内容，可由投标人自行编写。
- 10.3 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中涉及的证明文件。
- 10.4 对照第五章《采购需求》，说明所提供货物和服务已对第五章《采购需求》做出了响应，或申明与第五章《采购需求》的偏差和例外。如第五章《采购需求》中要求提供证明文件的，投标人应当按具体要求提供证明文件。

10.5 投标人认为应附的其他材料。

11 投标报价

11.1 所有投标均以人民币报价。

11.2 投标人的报价应包括为完成本项目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和税费，采购人将不再支付报价以外的任何费用。投标人的报价应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内容，《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有特殊规定的，从其规定。

11.2.1 投标货物及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等的出厂价（包括已在中國国内的进口货物完税后的仓库交货价、展室交货价或货架交货价）和运至最终目的地的运输费和保险费，安装调试、检验、技术服务、培训、质量保证、售后服务、税费等；

11.2.2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完成本项目的全部相关服务费用。

11.3 采购人不得向投标人索要或者接受其给予的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

11.4 投标人不能提供任何有选择性或可调整的报价(招标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否则其**投标无效**。

12 投标保证金

12.1 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金额及要求交纳投标保证金。投标人自愿超额缴纳投标保证金的，投标文件不做无效处理。

12.2 交纳投标保证金可采用的形式：政府采购法律法规接受的支票、汇票、本票、网上银行支付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

12.3 投标保证金到账（保函提交）截止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以支票、汇票、本票、网上银行支付等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账；以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原件提交至采购代理机构。由于到账时间晚于投标截止时间的，或者票据错误、印鉴不清等原因导致不能到账的，其**投标无效**。

-
- 12.4 投标保证金有效期同投标有效期。
- 12.5 投标人为联合体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共同提交投标保证金，其交纳的投标保证金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 12.6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及时退还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采用银行保函、担保机构担保函等形式递交的投标保证金，经投标人同意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不再退还，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 12.6.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撤回已提交的投标文件的，自收到投标人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
- 12.6.2 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人；
- 12.6.3 未中标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未中标人；
- 12.6.4 终止招标项目已经收取投标保证金的，自终止采购活动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及其在银行产生的孳息。

- 12.7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
- 12.7.1 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
- 12.7.2 《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其他情形。

13 投标有效期

- 13.1 投标文件应在本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少于招标文件规定期限的，其**投标无效**。

14 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

- 14.1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正本（1份）、副本（4份）、电子版份数（1份，格式为Word 版及与正本一致的 PDF 盖章版，应保证能正常打开并使用，U 盘形式，**不予退还**），投标文件的纸质正本及副本须在封面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外，还应尽量注明该纸质文件的内容（例如“上册”、“下册”、

-
- “图纸”或“附件”等)。
- 14.2 若投标文件副本与正本不符，以正本为准。电子版与纸制文件不符，以纸制文件为准。所有纸制文件须牢固装订成册，凡用活页夹、文件夹、塑料方便式书脊(插入式或穿孔式)均不认为是牢固装订。
- 14.3 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在旁边签字才有效。
- 14.4 招标文件要求盖章的内容，均为投标人公章，其他印章如投标专用章、业务专用章、合同专用章等均无效。

四 投标文件的提交

15 投标文件的提交

- 15.1 投标人代表在递交投标文件时需手持一份《授权委托书》原件(格式见《投标文件格式》)。
- 15.2 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正本”、“副本”密封为一包，在包装封面上标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供应商单位名称、“于_____之前不得开启的字样”和正本与副本数量。
- 15.3 投标人应将“开标一览表”单独密封，并在包装上标明“开标一览表”字样。
- 15.4 投标人应将电子文档 U 盘(格式为 Word 版及与正本一致的 PDF 盖章版，应保证能正常打开并使用)单独密封，并在该包装上标明“电子文档”字样。
- 15.5 投标文件有其它组成部分或分册装订等情况，应尽量注明包装内的内容(例如“上册”、“下册”、“图纸”、“附件”或“视频”等)。
- 15.6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提交对其投标文件中价格等相关内容进行修改的投标声明的，应单独包装，单独包装时需按密封要求加施明显标记。
- 15.7 如果未按本条上述要求加写标记，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对误投或提前启封概不负责。

16 投标截止时间

16.1 投标人应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纸质版提交至招标文件预先确定的地点。

17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17.1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对所提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但应就其补充、修改或者撤回通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17.2 投标人对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补充、修改的内容与投标文件不一致的，以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准。

五 开标、资格审查及评标

18 开标

18.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在投标截止时间的同一时间和招标文件预先确定的地点组织开标。

18.2 投标人应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提交至指定地点，逾期送达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拒收。

18.3 开标过程将宣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并进行记录，并由参加开标的各投标人确认。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提出疑义或确认一览表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18.4 投标人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将及时处理。

18.5 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予开标。

19 资格审查

19.1 见第三章《资格审查》。

20 评标委员会

20.1 评标委员会根据政府采购有关规定和本次招标采购项目的特点进行组建，并负责具体评标事务，独立履行职责。

20.2 评审专家须符合《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依法自行选定评审专家的，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查询有关信用记录，对具有行贿、受贿、欺诈等不良信用记录的人员，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21 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21.1 见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六 确定中标

22 确定中标人

22.1 采购人将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采购人是否委托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标候选人并列的，按照《投标人须知资料表》要求确定成交投标人。

23 中标公告与中标通知书

23.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北京市政府采购网公告中标结果，同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23.2 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均具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的，或者中标供应商放弃中标项目的，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24 废标

24.1 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24.1.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24.1.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24.1.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24.1.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24.2 废标后，采购人将废标理由通知所有投标人。

25 签订合同

25.1 中标人、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5.2 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25.3 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25.4 政府采购合同不能转包。

25.5 采购人允许采用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中标人可以依法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本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是否允许分包，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政府采购合同分包履行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否则**投标无效**。中标人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

25.6 “政采贷”融资指引：详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26 询问与质疑

26.1 询问

26.1.1 投标人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间的，可依法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提出形式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26.1.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在3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26.2 质疑

26.2.1 投标人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质疑函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

26.2.2 质疑函须使用财政部制定的范本文件。投标人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26.2.3 投标人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应当随质疑函同时提交投标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26.2.4 投标人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在法定质疑期内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再次提出的质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有权不予答复。

26.3 接收询问和质疑的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27 代理费

27.1 收费对象、收费标准及缴纳时间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由中标人支付的，中标人须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代理费，投标报价应包含代理费用。

第三章 资格审查

一、资格审查程序

- 1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根据《资格审查要求》中的规定，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并形成资格审查结果。
- 2 《资格审查要求》中对格式有要求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均为“实质性格式”文件。
- 3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有任何一项不符合《资格审查要求》的，资格审查不合格，其投标无效。
- 4 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进行评标。

二、资格审查要求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格式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 规定	具体规定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格式要求
1-1	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p>投标人为企业（包括合伙企业）的，应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p> <p>投标人事业单位的，应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p> <p>投标人是非企业机构的，应提供有效的“执业许可证”、“登记证书”等证明文件；</p> <p>投标人是个体工商户的，应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p> <p>投标人是自然人的，应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p> <p>分支机构参加投标的，应提供该分支机构或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的相应证明文件；同时应提供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出具的授权其参与本项目的授权书（格式自拟，须加盖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的公章）；对于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行业的分支机构，可以提供上述授权，也可以提供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的有关文件或制度等能够证明授权其独立开展业务的证明材料。</p>	提供证明文件并加盖单位公章
1-2	投标人资格声明书	提供了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人资格声明书》。	格式见《投标文件格式》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格式要求
1-3	投标人信用记录	<p>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reditchina.gov.cn、www.ccgp.gov.cn）；</p> <p>截止时点：投标截止时间以后、资格审查阶段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实际查询时间；</p> <p>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具体方式：查询结果网页打印页作为查询记录和证据，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p> <p>信用信息的使用原则：经认定的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其投标无效。联合体形式投标的，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p>	无须投标人提供，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
2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如有，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2-1	政府购买服务承接主体的要求	如本项目属于政府购买服务，投标人不属于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	格式见《投标文件格式》“1-2”投标人资格声明书
3	投标保证金	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	
4	获取招标文件	<p>在规定期限内通过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获取所参与包的招标文件。</p> <p>注：如本项目接受联合体，且供应商为联合体时，联合体中任一成员获取文件即视为满足要求。</p>	

第四章 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一、评标方法

1 投标文件的符合性审查

- 1.1 评标委员会对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 1.2 评标委员会根据《符合性审查要求》中规定的审查因素和审查内容，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并形成符合性审查评审结果。投标人《商务技术文件》有任何一项不符合《符合性审查要求》要求的，**投标无效**。

符合性审查要求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1	授权委托书	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授权委托书；
2	投标完整性	未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开投标；
3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未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项目/采购包预算金额或者项目/采购包最高限价；
4	报价唯一性	投标文件未出现可选择性或可调整的报价（招标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
5	投标有效期	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满足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的；
6	实质性格式	标记为“实质性格式”的文件均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且签署、盖章的；
7	★号条款响应	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中★号条款要求的；
8	报价的修正 (如有)	不涉及报价修正，或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时，投标人对修正后的报价予以确认；(如有)

9	报价合理性	报价合理，或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能够应评标委员会要求在规定时间内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10	进口产品 (如有)	招标文件不接受进口产品投标的内容时，投标人所投产品不含进口产品；
11	国家有关部门对投标人的投标产品有强制性规定或要求的（如涉及）	<p>国家有关部门对投标人的投标产品有强制性规定或要求的（如相应技术、安全、节能和环保等），投标人的投标产品应符合相应规定或要求，并提供证明文件电子件：</p> <p>1) 采购的产品若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中政府强制采购产品，则投标人所报产品必须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p> <p>2) 所投产品属于列入《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目录》的网络安全专用产品时，应当按照《信息安全技术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技术要求》等相关国家标准的强制性要求，由具备资格的机构安全认证合格或者安全检测符合要求；（如该产品已经获得公安部颁发的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销售许可证，且在有效期内，亦视为符合要求）</p> <p>3) 项目中涉及涂料、胶黏剂、油墨、清洗剂等挥发性有机物产品，且属于强制性标准的，供应商应执行符合本市和国家的 VOCs 含量限制标准。</p>
12	公平竞争	投标人遵循公平竞争的原则，不存在恶意串通，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行为，不存在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情形的；
13	串通投标	不存在《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的情形：（一）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二）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三）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四）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五）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六）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14	附加条件	投标文件未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15	其他无效情形	投标人、投标文件不存在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	--------	------------------------------------

2 投标文件有关事项的澄清或者说明

- 2.1 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将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若投标人为事业单位或其他组织或分支机构，可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澄清文件将作为投标文件内容的一部分。
- 2.2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有权要求该投标人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若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评标委员会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2.3 投标报价须包含招标文件全部内容，如分项报价表有缺漏视为已含在其他各项报价中，将不对投标总价进行调整。评标委员会有权要求投标人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此进行书面确认，投标人不确认的，视为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开投标，其**投标无效**。
- 2.4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2.4.1 招标文件对于报价修正是否另有规定：

有，具体规定为：_____

无，按下列 2.4.2-2.4.8 项规定修正。

2.4.2 单独递交的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与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不一致的，以单独递交的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4.3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
- 2.4.4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2.4.5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2.4.6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 2.4.7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
 - 2.4.8 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 2.5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价格调整 只有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5.2条规定情形的，可以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否则，评标时价格不予扣除。
- 2.5.1 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对小微企业报价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 2.5.2 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且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 2.5.3 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 2.5.4 价格扣除比例对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同等对待，不作区分。
 - 2.5.5 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给定的格式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 2.5.6 监狱企业提供了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北京市含教育矫治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的，视同小微企业。

2.5.7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了《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附件）的，视同小微企业。

2.5.8 若投标人同时属于小型或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中的两种及以上，将不重复享受小微企业价格扣减的优惠政策。

3 投标文件的比较和评价

3.1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文件不得进入比较与评价。

3.2 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3.2.1 本项目采用的评标方法：

综合评分法，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见《评标标准》，招标文件中没有规定的评标标准不得作为评审的依据。

最低评标价法，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3.2.2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时，提供相同品牌产品（单一产品或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下述方法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其他投标无效。

随机抽取

其他方式，具体要求：_____ / _____

3.2.3 非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

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优先采购的具体规定（如涉及）
/_____。

4 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

- 4.1 采用综合评分法时，提供相同品牌产品（单一产品或核心产品品牌相同）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评标委员会按照下述规定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 随机抽取
其他方式，具体要求： 按照技术得分高者推荐为中标人
- 4.2 采用综合评分法时，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部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
- 4.3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时，评标结果按本章 2.4、2.5 调整后的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 4.4 评标委员会要对评分汇总情况进行复核，特别是对排名第一的、报价最低的、投标或响应文件被认定为无效的情形进行重点复核。
- 4.5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各投标人的评标排序，依次推荐本项目（各采购包）的中标候选人，起草并签署评标报告。本项目（各采购包）评标委员会共（各）推荐3名中标候选人。

5 报告违法行为

- 5.1 评标委员会在评标过程中发现投标人有行贿、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等违法行为时，应当及时向财政部门报告。

二、评标标准

序号	评标项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分值	主客观分属性
1	价格部分 (30 分)	报价 (30 分)	<p>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p> <p>投标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 × 分值。</p> <p>此处投标报价指经过报价修正,及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后的报价,详见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2.4 及 2.5。</p>	30 分	客观分
2	商务部分 (12 分)	认证证书 (5 分)	<p>1. 具有信息系统建设和服务能力等级证书 CS4 级(优秀级)及以上得 1 分; CS4 级(不含)以下得 0.5 分; 没有不得分。</p> <p>2. 具有 CCRC 信息安全服务资质认证证书(信息系统安全集成)二级及以上服务资质得 1 分; 一级得 0.5 分; 没有不得分。</p> <p>3. 具有信息技术服务运行维护标准符合性证书(ITSS)二级及以上得 1 分; 二级(不含)以下得 0.5 分; 没有不得分。</p> <p>4. 拥有 ISO20000 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 1 分; 没有不得分。</p> <p>5. 具有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及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资质证书得 1 分; 没有不得分。</p> <p>注: 需提复印件作为证明材料且在有</p>	5 分	客观分

			效期内。		
3		项目 经验 (3分)	综合考虑投标人 2021 年 1 月 1 日至今(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承担过的与本项目相同或类似的项目案例。每提供 1 个有效业绩得 0.5 分, 最高得 3 分。 注:投标人须提供合同关键页复印件(包含合同首页、合同主要内容页、合同盖章页)并加盖投标人公章作为证明材料。	3 分	客 观 分
4		项目 团队 (4分)	一、项目经理 (1) 具有 3 年(含)以上音视频会议系统运维的项目建设工作经验, 硕士及以上学历且具有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高级)证书的, 提供相关证书得 1 分; (2) 具有楼宇智能自动化专业高级工程师职称证书的, 提供相关证书得 1 分。 注: 提供近六个月任意一个月的社保证明或劳动合同, 否则不得分。	2 分	客 观 分
5			二、项目团队人员(项目经理除外)数量为 5 人(含)以上, 且团队人员中具有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高级)证书的, 每提供一人得 0.4 分, 最高得 2 分; 项目团队人员数量不足 5 人不得分。 注: 团队人员须提供相关证书复印件及近六个月任意一个月的社保证明或劳动合同, 否则不得分。	2 分	客 观 分
6	技术部分 (58 分)	需求理解与 分析 (5 分)	根据投标人编制的对本项目的《需求理解与分析方案》进行评价: 对本项目需求理解全面透彻, 能够结合项目背景准确理解项目业务需求,	5 分	主 观 分

		<p>对项目必要性、现状与问题分析详尽准确，需求阐述清晰、明确，项目重点、难点、风险点分析准确、全面，符合项目实际情况，应对措施针对性强，得 5 分；</p> <p>对本项目需求理解比较透彻，能够结合项目背景理解项目业务需求，对项目必要性、现状与问题分析较详尽准确，需求阐述较清晰、明确，项目重点、难点、风险点分析较准确、全面，基本符合项目实际情况，应对措施针对性较强，得 3 分；</p> <p>对本项目需求理解基本全面、有一般性理解，对项目必要性、现状与问题分析完整，能够识别主要重难点和常见风险，应对措施具备基础可行性，得 1 分；</p> <p>对本项目需求理解存在偏差且分析简略、无针对性，未识别重难点或风险分析严重失真，应对措施不可行，或者未提供相关方案，不得分。</p>		
7	整体设计方案 (10 分)	<p>综合考虑投标人编制本项目《整体设计方案》，包括（1）调度指挥大厅的整体布局设计及图稿(系统部署架构图、布局平面图、效果图等)； （2）大屏、会议扩声及控制子系统的架构设计及图稿（系统拓扑图）； （3）设备选型方案。</p> <p>方案内容完整全面、完全符合本项目实际情况且针对性强，整体布局设计空间规划合理、功能分区准确，相关子系统架构清晰，设计合理，设计图稿完整、准确、规范，效果图细节精细、视角全面、真实反映设计意图，设备选型合理、规范，完全满足采购</p>	10 分	主观分

			<p>需求，得 10 分；</p> <p>方案内容完整、满足本项目需求，针对项目实际情况进行了整体布局设计及子系统架构设计，但阐述不详细，设计图稿完整但细节粗糙，设备选型完整但合理性欠缺，得 6 分；</p> <p>方案内容较完整、基本满足本项目需求，但未针对本项目实际情况进行整体设计或设计图稿不完整，得 3 分；</p> <p>方案内容仅为对采购需求的简单复制或未进行任何阐述，得 1 分；</p> <p>方案内容不满足采购需求或未提供，不得分。</p>	
8		<p>指挥大厅设计方案 -LED 大屏设计方案 (8 分)</p>	<p>综合考虑投标人编制本项目《指挥大厅设计方案-LED 大屏设计方案》，包括（1）大屏的设计及图稿（平面图、立面图、设备连接图、效果图等）；（2）大屏的显示规划及信号管理；（3）大屏的安装和调试方案。</p> <p>方案内容完整全面、完全符合本项目实际情况并针对项目实际情况进行了详细阐述，设计图稿完整、准确、规范，完全满足采购需求，得 8 分；</p> <p>方案内容完整、满足本项目需求，针对项目实际情况进行了阐述但阐述不详细，设计图稿完整但细节粗糙，得 5 分；</p> <p>方案内容较完整、基本满足本项目需求，但未针对本项目实际情况进行阐述，设计图稿不完整，得 3 分；</p> <p>方案内容仅为对采购需求的简单复制，得 1 分；</p> <p>方案内容不满足采购需求或未提供，不得分。</p>	<p>8 分</p> <p>主观分</p>

9	指挥大厅设计方案 -音频设计方案 (6分)	<p>综合考虑投标人编制本项目《指挥大厅设计方案-音频设计方案》，包括（1）大厅音频的设计及规划图稿(设备平面图、音频系统图、模拟声场图及线缆布置图)；（2）大厅音频的安装和调试方案。</p> <p>方案内容完整全面、方案内容完全满足本项目实际情况并针对项目实际情况进行了详细阐述，方案中包含设计细节和具体措施，设计图稿完整规范、安装调试充分考虑声学装修配合，提供 EASE 声场/声学测试报告，最大混合声压级、语音清晰度等关键指标数据符合 GBT 28049-2011《会议类扩声系统设计规范》优秀标准，完全满足采购需求，得 6 分；</p> <p>方案内容较完整、基本满足本项目需求，针对项目实际情况进行了阐述但阐述不详细，设计图稿完整但细节缺失，测试报告关键指标数据不达标，得 3 分；</p> <p>方案内容仅为对采购需求的简单复制，未针对本项目实际情况进行阐述，设计图稿不完整，未提供测试报告，得 1 分；</p> <p>方案内容不满足采购需求或未提供，不得分。</p>	6分	主观分
10	技术指标 (20分)	<p>综合考虑项目方案涉及产品采购产品技术指标满足项目需求程度：</p> <p>1、标“★”项代表实质性指标，共计 5 项，若有一项不满足则投标无效。</p> <p>2、标“▲”项代表关键指标，共计 55 项，每满足其中一项，得 0.33 分，最高得 18.15 分。</p> <p>3. 其他指标项为一般指标，共计 220 项，⁴³全部满足或正偏离得 1.85 分；满足 200 项及以上得 1 分；满足 100 项及以上得 0.5 分；满足 100 项以内得 0.1 分；否则不得分。</p>	20分	客观分

11	质保方案 (2分)	<p>综合考虑投标人编制项目《质保方案》的理解及综合分析能力：包括（1）服务标准；（2）服务流程及内容；（3）响应时间；（4）备品备件。</p> <p>方案内容完整全面、方案内容完全满足本项目实际情况并针对项目实际情况进行了详细阐述，方案中包含实施细节和具体措施，完全满足采购需求，得2分；</p> <p>方案内容完整、满足本项目需求，针对项目实际情况进行了阐述并包含相关实施细节或具体措施，但阐述不详细，得1分；</p> <p>方案内容仅为对采购需求的简单复制或不满足采购需求的，不得分；</p>	2分	主观分
12	培训服务保障方案 (1分)	<p>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制定相应的《培训服务保障方案》，方案包括培训课程、资料、培训方案内容等进行评审：</p> <p>培训课程、资料科学、详细、完备，时间安排合理，执行性强，方案科学完备、全面合理的，得1分；</p> <p>培训课程、资料科学、详细、完备，时间安排简单，合理性差，可以执行，方案较科学合理的，得0.5分；</p> <p>培训课程、资料简单复制、未进行任何阐述或不满足采购需求，不得分。</p>	1分	主观分

13	施工方案 (5分)	<p>综合考虑投标人编制本项目《施工方案》的理解及综合分析能力：包括（1）项目各环节进度安排，（2）项目实施过程管理。</p> <p>方案内容完整全面、方案内容完全满足本项目实际情况并针对项目实际情况进行了详细阐述，方案中包含实施细节和具体措施，充分考虑综合布线工程同强电、弱电、装修等工序的衔接合理性，施工方案中明确强电、弱电、装修的工序时序，设计图纸清晰准确（明确标注与强电、弱电、装修等的接口位），完全满足采购需求，得5分；</p> <p>方案内容完整、满足本项目需求，针对项目实际情况进行了阐述并包含相关实施细节或具体措施，但阐述不详细，工序描述模糊或未考虑装修进度影响，图纸包含接口标注但未细化协同施工流程，得3分；</p> <p>方案内容较完整、基本满足本项目需求，但方案内容未针对本项目实际情况进行阐述或未包含相关实施细节或具体措施，未规划工序衔接，未提供协同设计图纸，得1分；</p> <p>方案内容仅为对采购需求的简单复制或未进行任何阐述或不满足采购需求，不得分。</p>	5分	主观分
14	政策性得分 (1分)	<p>本项目采购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优先采购范围并且任一投标产品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的，得0.5分；否则得0分。</p> <p>注：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其所投产品有效认证证书复印件，否则不予认可。</p>	0.5分	客观分

		<p>本项目采购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优先采购范围，并且任一投标产品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内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的，得 0.5 分；否则得 0 分。</p> <p>注：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其所投产品有效认证证书复印件，否则不认可。</p>	0.5 分	客 观 分
合计			100	

第五章 采购需求

一、采购标的

1. 采购标的（货物需求一览表或简要服务内容及数量）

序号	采购标的	单位	数量	是否核心产品
一	LED 大屏显示系统			
1	LED 显示屏	m ²	68.445	是
2	LED 播放软件	套	1	否
3	拼接处理、高清混合矩阵、LED 控制器及传输设备	套	1	否
4	综合视频处理平台	套	1	否
5	LED 屏钢结构	m ²	68.445	否
6	智能配电箱	台	1	否
二	高清摄像机			
6	高清摄像机	台	2	否
三	音频设备			
7	线性阵列音柱扬声器	只	4	否
8	低频阵列音箱	只	2	否
9	线阵全频功放	台	3	否
10	线阵低频功放	台	1	否
11	网络数字音频矩阵	台	1	否
12	会议发言主机	台	1	否
13	话筒天线分配主机	台	1	否

14	数字调音台	台	1	否
15	DDI 多功能链接盒	只	15	否
16	会议发言单元	只	15	否
17	后排席位话筒	只	10	否
18	会议系统主机	台	1	否
19	充电箱	台	1	否
20	手持无线话筒	套	2	否
21	定向天线	支	2	否
四	中央控制设备			
22	中控系统	套	1	否
23	中控 8 路串口扩展器	台	2	否
24	主控设备	台	1	否
25	辅控设备	台	2	否
26	电源管理器	台	4	否
五	网络设备			
27	接入交换机	台	4	否
28	万兆光交换机	台	1	否
六	控制席位			
29	操作控制台	套	1	否
30	操作控制椅	把	41	否
31	操控席位	套	1	否
32	操作控制椅	把	6	否
七	机房智能化系统			
33	网络、服务器机柜	台	4	否

八	建筑智能化系统（门禁）			
34	刷卡密码门禁一体机	台	5	否
35	出门按钮	只	5	否
36	单门电磁锁	台	5	否
37	门禁管理系统软件	套	1	否
38	发卡器	台	1	否
39	加密狗客户端	个	1	否
40	IC 卡片	张	20	否
九	配线及辅材			
41	智能配电箱	台	1	否
42	延长线	根	15	否
43	6 类网线	m	8500	否
44	多媒体桌地插	套	15	否
45	音频线	m	2200	否
46	音响线	m	800	否
47	专用会议线缆	m	300	否
48	配线	m	850	否
49	配线	m	100	否
50	配线架	台	18	否
51	理线架	台	18	否
52	光纤配线架	台	2	否
53	网络接口面板	套	50	否
54	网络模块	个	432	否
55	网络跳线	根	384	否

56	玻璃不锈钢隔断	m ²	11.6	否
57	大屏收口	m	40	否
58	窗帘	m	50	否
59	防静电地毯	m ²	355	否
60	插座线管	m	220	否
61	地面插座	套	11	否
62	金属桥架	m	30	否
63	弱电线管	m	300	否
64	金属桥架	m	40	否

备注：本项目不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2. 项目背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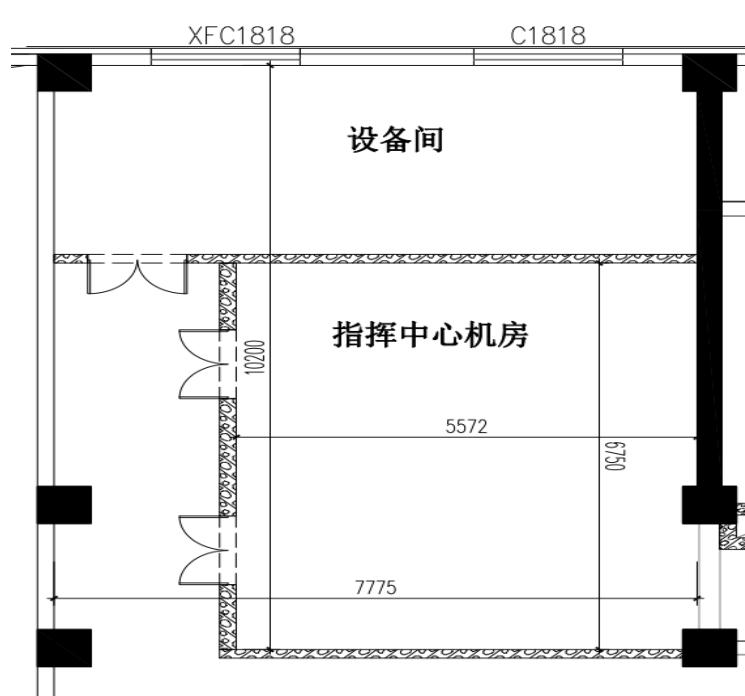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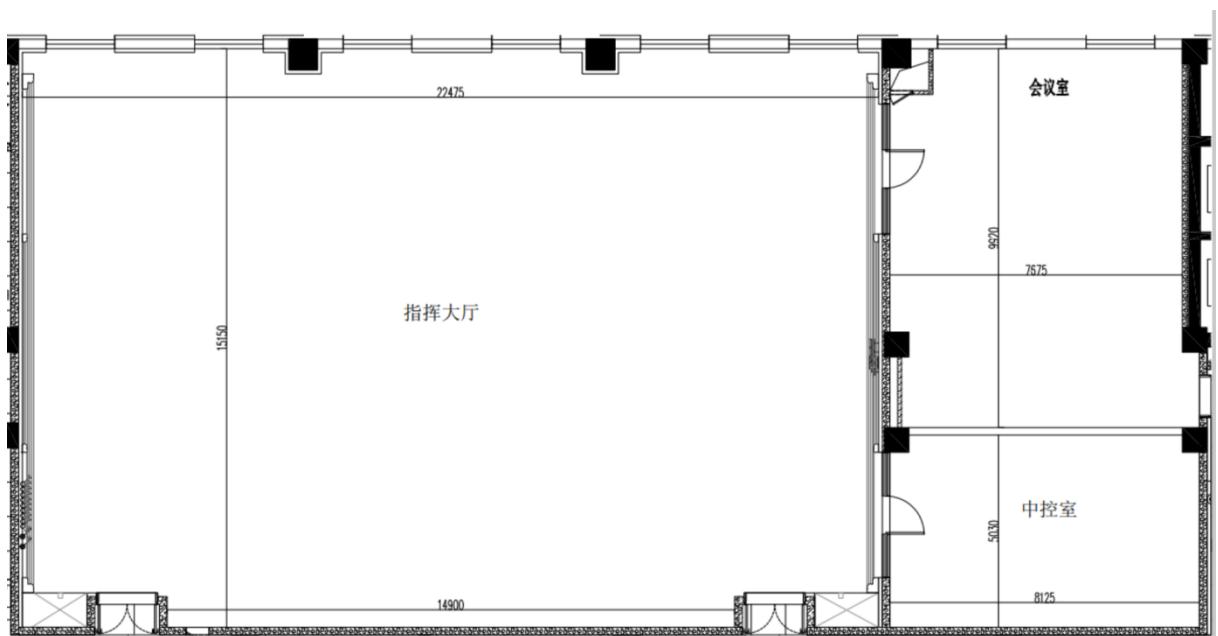
2. 1 项目背景

城市运行调度指挥大厅具有城市运行监测、风险预警、调度指挥、应急处置等功能，是北京市城市管理委在开展首都城市日常运行、重大活动服务保障、城市管理突发事件应急处置等工作时的必备硬件设施保障，是城市精细化治理的重要载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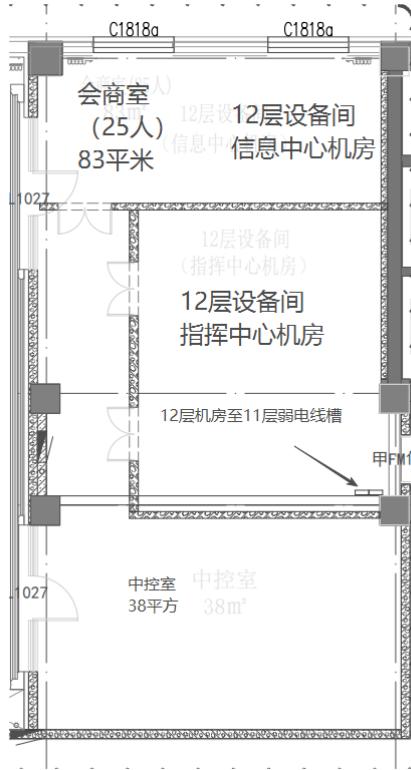
2. 2 城市运行调度指挥中心大厅基本情况

城市运行调度指挥大厅在新址办公区 11 层，城市运行调度指挥大厅面积约为 339 m²，长 22.9 米，宽 15.3 米，高度 5.4 米（吊顶后净高 4.9 米）更新。城市运行调度指挥大厅配套机房位于该楼内 12 层，面积约 37.8m²，指挥大厅使用的相关硬件设备部署在 12 层机房内，指挥大厅所有弱电线路由机房引入大厅内。指挥大厅西南侧配置强电总配电箱，需在总配电箱内设计回路并铺设大厅设备强电配电箱和线缆。

LED 大屏幕显示部署在大厅南侧（LED 屏净尺寸宽 14.4 米，高 4.05 米），大厅中间设置操作席位并配置工作台，大厅北侧设置调度指挥席。会商显示屏位于会商室（会议室）南侧（LED 屏净尺寸宽 6 米，高 1.687 米）。



城市运行调度指挥大厅机房平面图



指挥大厅机房与城市运行调度指挥大厅叠面图

2.3 项目内容

供应商需充分考虑采购人指挥调度、综合展示、数据分析、决策会商的应用需求，提供切实可行的城市运行调度指挥中心大厅建设方案。本项目主要涉及指挥大厅的建设，包括：大屏显示子系统、会议扩音及发言子系统、控制子系统、智能化系统、操作控制台、机房与网络设备、配线及辅材共七个部分，各子系统的功能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各子系统设备的技术要求详见“三、技术要求”）：

1、大屏显示子系统

大屏显示子系统满足多部门会商决策、工作汇报、现场调度、活动组织等需求，支持多种视频信号显示和多种视频源播放、实现指挥大厅与决策会商室的互联互通。建造完成的大屏幕显示系统显示内容可以管理控制，可以根据实际工作需要进行多种组合显示，具备任意开窗、拼接、整屏等显示功能，可以快速实现显示内容的切换。灵活多样

地显示高分辨率视频、文字、图片等，同时还具备多种形式播放视频节目、现场摄像、通知和标语口号等。所使用的大屏幕显示系统具备高清晰、高亮度、高稳定性，快速维护的性能，能够实现各项业务需求。

2、会议扩声及发言子系统

调度指挥大厅扩声及发言系统应满足调度指挥大厅日常办公、调研、现场调度、视频会议等多种会议场景下的音频采集与扩声需求，支持高保真现场拾音、扩音功能，具备音频信号处理、回声抑制、噪声消除等能力，确保语音清晰、传输稳定。系统支持与视频会议系统的音频和视频信号深度融合，实现本地与远程音视频同步传输。扩声设备覆盖全场，具备音源切换、场景预设等功能，可根据不同会议模式快速调整音频输出效果。发言系统支持有线和无线话筒接入，具备主席优先、发言限时、自动摄像跟踪等功能，满足多部门会商、汇报发言、远程互动等多样化使用需求。系统设备具备高可靠性、易维护性，确保在各类指挥调度任务中稳定运行。

3、控制子系统

控制子系统是大厅音视频设备集中管理与统一调度的核心平台，满足对大屏显示内容、音频扩声、视频会议、环境设备等的集中控制需求。系统配置主控设备与辅助控制终端，支持一键场景切换、信号源调用、设备状态监控等功能，实现多系统联动控制。主控设备具备图形化操作界面，支持自定义控制界面与权限分级管理，确保操作直观、安全可控。辅助控制设备支持无线遥控操作，控制人员可在任意位置实现对显示内容、音频模式、会议终端等的快速切换与调整，提升响应效率。系统具备高集成度、高稳定性，支持远程维护与日志记录，满足日常办公、指挥调度对高效、便捷控制的需求。

4、智能化系统

智能化系统满足调度指挥大厅出入口管控与内部安防监控的综合管理需求，实现对人员出入的权限控制。出入口控制系统支持刷卡、人脸识别等多种认证方式，具备权限分级、时段控制、异常报警等功能，确保大厅出入安全有序。

5、操作控制台

操作控制台是调度指挥大厅的核心工作区域，满足多部门协同作业、信息处理与指挥调度的实际需求。操作区席位布局合理，满足长时间值守与操作舒适性要求。每个席位配置独立 PDU 电源模块，提供稳定供电；配备数据接口、视频接口（HDMI/VGA/USB 等），满足多种设备接入需求。控制台整体设计融合大厅装修风格，采用模块化结构，便于后期维护与扩展。台面预留设备摆放空间，支持双屏或多屏显示终端安装，满足多任务并行处理需求。控制台内部布线规范、整洁，具备良好的散热与线缆管理能力。

6、机房与网络设备

机房与网络设备子系统是调度指挥大厅信息传输与数据处理的基础支撑平台，满足大厅内各类音视频信号、控制指令、业务数据的集中接入、交换与分发需求。12 层调度指挥大厅机房内部配置标准机柜，用于安装网络交换机、视频矩阵、音频矩阵、音响功放、二级高清视频解码器（利旧）等核心设备。网络系统采用千兆汇聚交换机与接入交换机分层架构，实现大厅内各终端设备的高速互联与稳定通信。配套部署网络配线架与理线架，确保线缆布放规范、标识清晰、维护便捷。视频矩阵与音频矩阵支持多路信号输入输出，实现信号灵活调度与切换。二级高清视频解码器（利旧）用于对接上级平台视频流，实现远程图像解码显示。机房用电、制冷、UPS 等基础设施不在本项目范围内实施，但需配合相关专业完成交叉施工与接口对接，确保整体系统无缝集成、稳定运行。

7、配线及辅材

从机房向指挥大厅引入网络线缆、音频线、音响线，视频会议线缆、地插、桥架、网络配线架、光纤配线架、六类屏蔽网络线缆、六类非屏蔽网络线缆等相关辅材。各缆线间的最小净距应符合设计要求，缆线布放时应有冗余。

2.4 项目集成要求：

1. 设备运输、安装、调试：本项目供应商必须按照采购人的要求提供专业的设备运输、现场安装和相关实施服务，同时制定合理的安装调试方案，确保所投设备到货后，

顺利完成安装调试工作。具体要求如下：

- (1) 供应商应提供专业、规范的设备安装、相关布线实施服务，并负责实施过程中所需要的工具和辅助材料。供应商在工程实施中所使用辅助材料的规格、质量均应符合相关标准和采购人的要求；
- (2) 供应商负责将设备运输到安装现场，并负责设备安装调试，包装和运输须满足《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办库〔2020〕123号）；
- (3) 供应商应提供一套完整的技术资料并随货物包装发运，包括（但不限于）产品使用说明书，用户操作手册，维修手册等；
- (4) 设备到货时，所有外包装封条应完整无缺，外包装箱箱体无严重破损或变形，内包装应符合标准运输包装要求，拆箱后设备主体外表无任何磕碰、碎裂、划伤痕迹。如出现上述情况，应及时对该设备进行整机更换；
- (5) 在工程施工前，供应商应对设备安装现场作实地勘察，根据采购人需求结合项目实际情况进行深化设计，同时做出具体施工计划、方案交采购人确认；
- (6) 对于所需进行的测试或试验，供应商应根据采购人要求提出具体的测试方案，由采购人确认；
- (7) 在实施过程中供应商能协调产品原厂商的有效技术资源，确保实施的顺利进行和应用的平稳迁移；
- (8) 对预期可能出现的风险有切实可行的保障措施和解决方案，保证系统平稳运行；
- (9) 供应商必须在工程实施后提供相关系统的日常维护手册和应急预案；

2. 承诺配合调度指挥大厅总体工程建设的承建单位、供应商以及监理单位的相关要求。

二、商务及实施要求

1. 交付（实施）的时间（期限）和地点（范围）

交付（实施）的时间（期限）：自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计算，30个日历日内完成全部工作并提交项目初验申请。具体实施依据采购人建设计划进行安排，确保各项工作有序推进。

交付（实施）的地点（范围）：采购人指定地点。

2. 付款条件（进度和方式）

项目分2次支付。第一次，合同生效后二十（20）个工作日内，乙方向甲方交付合同金额百分之十（10%）的履约保证金，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款的60%。第二次，待项目完成初验，经甲方验收合格后，甲方向乙方支付本合同约定金额的40%。

3. 项目实施要求

本项目实施包括设备安装、整体运行调试、综合布线等专业工序作业，同时还需按照大厅总体建设工程的进度要求进行交叉施工，为保质保量按期完成本项目的所有建设内容，供应商应从实际需求出发，制定详细的项目实施计划和方案。实施计划应遵循GB/T 43770-2024《室内LED显示屏规范》、GB/50464-2008《视频显示系统工程技术规范》、GB/50303-2002《建筑电气工程质量验收规范》、GB/T 28049-2011《厅堂、体育场馆扩声系统设计规范》及GB/T50169《电器装置安装工程接地装置、施工及验收规范》等相关标准规范。

4. 质保服务要求

本项目含两年质保期服务，质保期内由中标人负责日常维护，本次采购标的内的所有软、硬件、线缆产品两年内免费提供质保服务，保障调度指挥大厅的长期正常运行。

供应商应按照国家有关标准要求及本项目实际情况，制定合理完善的售后解决方案，保证本项目所购设备可以连续、稳定运行。

根据本次招标的范围定期检查设备是否正常运行、是否存在故障隐患，对有故障的设备、系统、线缆等进行维护维修等工作。

(1) 每周 7×24 小时实时故障响应，维护方式采用每周 7×8 小时，故障申告在 1 小时内响应，重大故障修复时间不大于 1 小时，一般故障修复时间不大于 4 小时。接到电话、微信故障报修后，分配专人进行远程解决，同时安排专业维修人员在 2 小时内到达采购人现场，进行处置。如有设备损坏，可在现场更换备件解决的，应更换符合标准的备件。如需返厂进行维修的，需第一时间联系返厂，同时核心设备（LED 显示屏、拼接处理高清混合矩阵、LED 控制器及传输设备、音频矩阵、控制系统）需返厂的，应提供相同性能的备机。（如因特殊原因造成不能及时解决的，则以书面形式说明情况及处理方案）。有疑难故障时由供应商（中标单位）负责调动厂商和相关技术人员限时到达现场解决故障。

(2) 提供每周 7×24 小时技术支持，设立电话支持专线，对采购人遇到的相关问题及时响应。法定节假日期间（元旦、春节、清明、五一、端午、国庆、中秋），应实行区域值班制度，以保证在节假日期间，能正常提供维修服务，同时解决突发事件。

5. 培训服务

项目质保期内，根据采购人的实际需求，为采购人提供培训服务，使采购人各级人员能够独立、熟练、安全地操作城市运行调度指挥中心大厅全部设备。

6. 项目团队

- (1) 须为本项目组建稳定的、专业的、独立的实施团队。
- (2) 实施团队有明确分工和侧重点，团队人员有相关技术运维经验，至少 1 人具有较强的技术保障实力和专业技能并能解决普遍性故障问题。
- (3) 本项目须配置 1 名项目经理，具备指挥大厅建设或音视频系统建设相关项目经验，需具有相关专业高级职称，应精通音视频会议系统的整体架构，具有良好沟通能力，可以及时调配有关设备，并在需要时调用有关技术支持人员。
- (4) 拟派本项目的技术团队不少于 6 人（含项目经理），项目成员应具备指挥大厅建设相关技能和有相关建设工作经验。
- (5) 在工程执行过程中，供应商要指定项目经理负责整个项目的具体实施，无特殊原因，中途不得变更人员。双方要根据工程的进展情况定期召开技术协调会，保证项目安全、有效推进；

7. 安保密要求

供应商应按照国家保密局有关保密管理文件和要求，加强保密管理。应明确保密领导机构，制定保密管理制度，完善保密措施，增强项目人员保密意识，杜绝失泄密事件的发生。具体包括如下要求：

（1）供应商须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及有关保密法律法规的规定，严格遵守采购人保密规定和制度，并承担相应的保密责任。

（2）供应商和所有参与本项目的人员，都需签订《保密承诺书》，双方负责对《保密承诺书》归档保管。供应商要对承诺履行情况负有监督责任，一经发现违反承诺情况，要及时向采购人报告。

（3）供应商应自觉接受采购人的安全保密监督和管理，供应商如违反安全保密条款，采购人将追究其责任，对重大的泄密事件将移交司法部门追究其法律责任；对供应商泄露系统资料，对采购人造成负面影响和损失的，除依据有关规定追究有关责任人员法律责任外，还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民事责任。

8. 质量要求

供应商应根据项目需求、范围，提供质量保证，制定实施过程中的质量控制措施，并明确各环节质量控制内容和目标，保证各阶段工作满足采购人对质量的要求。

9. 与相关单位协作要求

供应商须总体统筹与建设有关的第三方厂商、技术团队，协调相关人员及技术资源，与建设相关产品厂商和技术团队紧密合作，保障指挥大厅建设工作顺利完成。

10. 安全保障要求

为确保指挥大厅建设的安全施工，在服务过程中，运输、安装等工作要加强安全保障措施，用电、动火、高空作业须符合相关要求，动火作业需提交审批，电气线路敷设应符合国家临时用电规范，施工现场应按规范配置消防设施，供应商须严格落实安全规范，确保建设工作安全有序推进。供应商需提供切实可行的安全保障方案。

三、技术要求

1. 基本要求

1. 1 采购标的需实现的功能或者目标

1. 2 需执行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

2. 服务内容及要求/货物技术要求

“★”为实质性条款，如有一项不符合即按无效投标处理。“是否提供证明材料”项标注为“是”的，投标人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证明材料是检测报告的，应提供具备国家认可的检测机构（CNAS 或 CMA）出具的有效检测报告复印件，对技术要求中的指标进行印证，并在投标文件中逐项予以响应。无法出具或报告中无相关指标的，视为不满足要求。对 LED 显示屏的检测报告须提供加盖生产制造商公章的复印件。

序号	产品名称	项目	指标要求	是否提供证明材料
1	LED 显示屏	屏幕尺寸	★1. 屏幕一宽度 ≥ 14.2 米，高度 ≥ 4.05 米，面积 ≥ 58.32 平方米；屏幕二宽度 ≥ 6 米，高度 ≥ 1.687 米，面积 ≥ 10.125 平方米；屏幕总面积 ≥ 68.445 平方米。（须提供投标人承诺函加盖投标人公章的复印件）	是
		点间距	★2. 像素间距 $\leq 1.25\text{mm}$ （检测报告须提供加盖投标人公章的复印件）	是
		箱体尺寸和分辨率	★3. 箱体尺寸（宽×高×厚）/（mm） 600×337.5×40。箱体分辨率 480×270。（检测报告须提供加盖投标人公章的复印件）	是
		封装方式	▲4. 显示屏产品全倒装集成三合一 COB 封装，不接受虚拟像素或像素复用技术；采用多层 PCB 设计（检测报告须提供加盖生产制造商公章的复印件）	是
		共阴设计	▲5. 驱动方式共阴设计：单个 LED 面板设计按共阴原理设计（检测报告须提供加盖生产制造商公章的复印件）	是

	箱体材质	▲6. 箱体材质压铸铝材质箱体，一次压铸成型，不接受显示单元切割或不完整箱体，不接受模组产品；（检测报告须提供加盖生产制造商公章的复印件）	是
	维护方式	▲7. 维护方式支持完全前维护。（检测报告须提供加盖生产制造商公章的复印件）	是
	亮度	▲8. 亮度:1200nits, 0-100%无级可调。（检测报告须提供加盖生产制造商公章的复印件）	是
	亮度等级	▲9. 亮度鉴别等级 C 级: $BJ \geq 24$ 。（检测报告须提供加盖生产制造商公章的复印件）	是
	色温	▲10. 色温:2000-10000K 可调，色温误差: 色温为 6500K 时, 100%, 75%, 50%, 25%四挡电平白场调节色温误差≤200K 。（检测报告须提供加盖生产制造商公章的复印件）	是
	最大对比度、可视角	▲11. 最大对比度 $\geq 20000:1$, 可视角:水平: $\geq 170^\circ$, 垂直: $\geq 170^\circ$ 。（检测报告须提供加盖生产制造商公章的复印件）	是
	亮度、色度均匀性	▲12. 亮度均匀性 $\geq 99\%$, 色度均匀性: $\pm 0.002Cx, Cy$ 待确认之内。（检测报告须提供加盖生产制造商公章的复印件）	是
	温升	▲13. 温升:最大亮度白色连续工作 2 小时, 模组表面温升 $\leq 15K$ 。（检测报告须提供加盖生产制造商公章的复印件）	是
	节电功能	▲14. 产品具备智能（黑屏）节电功能，开启智能节电功能比没有开启节能 50%。（检测报告须提供加盖生产制造商公章的复印件）	是
	MTBF	▲15. MTBF 平均失效间隔时间: ≥ 100000 小时。（检测报告须提供加盖生产制造商公章的复印件）	是
	阻燃	▲16. 阻燃:（防火）PCB 的阻燃等级应达到 V-0 级；面板的阻燃等级应达到 V-0 级；电源、信	是

		号连接器塑胶材料达到 V-0 级；（检测报告须提供加盖生产制造商公章的复印件）	
	低亮高灰智能调节	▲17. 低亮高灰智能调节功能:100%亮度时，16bits 灰度；70%亮度时，16bits 灰度；50%亮度时，16bits 灰度；20%亮度时，15bits 灰度。（检测报告须提供加盖生产制造商公章的复印件）	是
	观看舒适度	▲18. 观看舒适度：“人眼视觉舒适度（VICO）”指数低于 2.0（符合中国国家标准委的“人眼视觉舒适度（VICO）”要求） $0 \leq VICO < 1$ ；去除 100%紫外线，消除 80%摩尔纹；（检测报告须提供加盖生产制造商公章的复印件）	是
	色域覆盖率	▲19. 色域覆盖率: $\geq 125\%$ NTSC；（检测报告须提供加盖生产制造商公章的复印件）	是
	摩尔纹抑制	▲20. 摩尔纹抑制:支持摩尔纹抑制功能，主观抑制效果达到 $\geq 91\%$ ；（检测报告须提供加盖生产制造商公章的复印件）	是
	故障告警	▲21. 故障告警 LED 显示屏可实时监控显示屏工作状态，具有计时功能及信号运行监测功能，具有故障自动告警功能，发生故障立即发消息到指定邮箱，及时处理。（检测报告须提供加盖生产制造商公章的复印件）	是
	模组防护	▲22. 模组防护等级 $\geq IP65$ ；（检测报告须提供加盖生产制造商公章的复印件）	是
	功耗	▲23. 功耗:峰值功耗： $\leq 312W/m^2$ ；平均功耗： $\leq 156W/m^2$ ；（检测报告须提供加盖生产制造商公章的复印件）	是
	刷新频率	▲24. 刷新频率: $\geq 4200Hz$ ；（检测报告须提供加盖生产制造商公章的复印件）	是
	显示模组亮度	▲25. 显示模组亮度均匀性: $LMJ \geq 99\%$ ；（检测报告须提供加盖生产制造商公章的复印件）	是

		能效	▲26. 能效:LED 显示屏能源效率值: 2.0cd/W , 符合 GB 21520-2015 , 能效一级; (检测报告须提供加盖生产制造商公章的复印件)	是
		故障修复时间	▲27. 故障平均修复时间 MTTR: 不超过 5 分钟; (检测报告须提供加盖生产制造商公章的复印件)	是
产品保障			▲28. 提供 CCC 证书、节能证书、低蓝光认证证书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 并且为保证产品稳定性, LED 产品须为自主开发产品。	是
			▲29. 生产制造商具有真实的生产能力, 提供生产制造商需厂房的产权证明, 固晶机采购合同及发票, 提供至今连续 3 年的芯片采购合同及发票(每年至少提供 1 份合同及发票)	是
		原厂授权	▲30. LED 显示屏生产制造商针对此项目出具的授权书及售后服务承诺书。	是
2	LED 播放软件		1. 操作系统支持: 支持统信、麒麟等国产化操作系统。 2. 支持飞腾、海光等国产化 CPU。	
			▲3. 健康报告: 从技术服务、发送卡、视频处理器、配电柜等多个角度分析显示屏健康状况, 形成健康度分析图; 支持根据健康情况, 自动给出匹配的维修建议; 系统会根据采集到的信息, 按月统计最高温度、最低温度、平均温度、最高电压、最低电压、平均电压系统在月初会自动生成所有载体的健康报告, 也可手动重新生成健康报告并可下载健康报告内容 (pdf) 。(提供软件著作权证书及软件测试报告)	是
		3 拼接处理、高清混合矩阵、LED 控制器及传输设备	1. 机箱 \geqslant 14U, 支持前面板触摸屏控制; 具备 4 个电源模块槽位和 \geqslant 40 个业务卡槽位, 其中业务卡槽位包括 \geqslant 20 个输入槽位和 \geqslant 20 个混插槽位。支持输入 \geqslant 80 路, 输出 \geqslant 8 路 (2K), 2 路 (4K), 120 路网口。	

	<p>▲2. 设备采用 8 档智控定速风扇设计，支持自动/手动两种模式设置，风扇转速可根据设备运行状态及当前环境温度进行智能调节。同时可在操作界面上进行运行状态的在线监测。（提供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p>	是
	<p>▲3. 支持不少于 20000 个单屏场景和不少于 20000 个全局场景，场景预设和预案调用可无缝切换；场景调取响应速度≤15ms。（提供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p>	是
	<p>▲4. 支持将音视频场景、滚动字幕场景、条幅场景、设备联控、音频卡切换、矩阵场景、软开关机中任意不同设备动作保存为一个全局预案，可自定义调整 预案调用顺序，实现全局预案按需一键调用。预案可通过手动、定时、激光笔触发三种方式进行 调用，实现预案内容的快速切换。（提供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p>	是
	<p>5. 设备支持对所有输入信号画面、大屏实时画面、 大屏场景布局进行实时在线监看，支持对所有输入源同时预监，支持对所有输出进行回显。</p>	
	<p>6. 持无级缩放功能，在 LED 屏上显示图表、文字、地理地图时，即使显示画面缩小至原来的 1/16，也可清晰显示内容。</p>	
	<p>7. 支持整面多行拼接屏的画面同步功能。设备可以将视频处理功能和发送卡功能合二为一，无需其他设备，二合一网口输出卡可直接连接 LED 显示屏显示，减少设备连接，简化线缆部署，增强设备稳定性和兼容性。</p>	
	<p>8. 支持多种窗口操作，包括窗口拼接、开窗、叠加、漫游、切换、缩放、跨屏、拉伸、画中画、全屏模式、多画面分割、多画面同步切换等，满足用户多样化的显示需求。</p>	

	<p>9. 支持对设备的远程开关机功能，使用人员不必到设备处，在控制电脑上即可对设备进行开关。</p> <p>10. 设备运行状态实时监测，以图形化的方式展示一个虚拟的视频处理平台设备，与真实的设备结构和配置一致，通过该图形化的虚拟设备，即可直观的了解视频处理平台的实物状态，如机箱和槽位规模、业务板卡、功能模块的数量及接口类型。</p> <p>11. MTBF 大于 100000 小时。</p> <p>▲12. 提供制造商针对此项目出具的授权书及售后服务承诺书</p>	
4 综合视频处理平台	<p>1. 支持关键字搜索及模糊搜索，针对信号源较多的情况，可搜索到想要的信号源。</p> <p>2. 支持设备具备板卡监测功能，可在线识别各类板卡类型，展示相关信息，如输入/输出分辨率、运行状态、槽位信息和端口状态等。</p> <p>3. 支持当主控板发生故障时，已设定好的输入和输出状态将不受影响，确保系统稳定运行。</p> <p>▲4. 支持输入信号丢失检测并可图形化呈现信号在线状态。同时检测输出板卡的输出状态并在设备状态监测界面中显示端口状态(输出中或无输出)。（提供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p> <p>5. 系统支持多用户多账号独立操作，协同管控。多用户可同时对设备进行在线配置、控制、上屏、预监、回显等操作，配置可实时同步；支持不少于 300 个用户同时登录，支持不少于 100 个用户同时操作。</p> <p>6. 支持新增、编辑和删除用户名及密码，为用户设置操作权限，精细控制每个用户对每个功能项和菜单的操作权限。</p>	是

		7. 支持屏幕输出定位功能，方便快速识别屏幕位置，实现便捷调试和故障快速定位。	
		▲8. 可通过一根网线实现设备管控和可视化预监数据传输。（提供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是
		9. 输入输出低延时 输入输出延时低于 30ms；支持 60Hz 图像处理不丢帧。	
		10. 可通过点击图形化展示的虚拟设备里的各个部分，可以进一步查看各业务板卡及功能模块的详细生产信息和运行状态，如产品系列和属性、接口类型、硬件序列号和版本信息、板卡温度、输入分辨率、输出信号状态、电源功率、风扇转速。	
		11. 支持大屏显示控制、设备运行状态及参数的管理，包括大屏显示配置、场景调用及切换、信号源展示、告警信息展示及查询、设备信息查询及配置、运行状态监测及查询、中英文语言配置、IP 地址查询及配置、网络配置等。	
		12. 用户可以进行图层参数设置，包括无级缩放、图层画面截取、锁定、叠加、调整图层优先级、图层全屏和自适应接口全屏等。	
		13. 控制方式：设备支持 TCP/IP 网络控制，RS232/RS485/RS422 串口控制及数据透传；开放控制协议。	
		▲14. 提供制造商针对此项目出具的授权书及售后服务承诺书。	是
5	LED 屏钢结构	根据显示屏尺寸定制钢结构，钢结构必须为 LED 模组提供一个坚固、平整的安装基准面。结构必须能承受显示屏自身的重量、设备荷载、地震荷载以及可能的检修荷载。主材应使用（Q235B/Q355B）结构钢并进行防腐处理（如热镀锌、喷涂防腐漆），防火等级需符合建筑规范。	

		1. 采用 1/2.5 英寸，至少 850 万像素的 CMOS 传感器。	
		2. ≥ 12 倍光学变倍 ≥ 16 倍电子变焦。	
		3. USB3.0/HDMI2.0 接口。控制接口有 422/232 和 485。最高支持 4K P30/1080P60/50/30/25、1080I60/50、720P60/50 等多种高清视频制式。	
		4. 水平转动：±170 度；俯仰转动：-30 度～+90 度，水平控制速度：0.2～150° /秒；俯仰控制速度：0.2～80° /秒，预置位速度：水平：120° /秒，俯仰：80° /秒。	
6	高清摄像机	5. 视角：6°（远端）～72°（近端），最低照度：0.5Lux（白天），0.1Lux（夜晚）。	
		6. 中英文 OSD 菜单，可用遥控器及控制端口控制 OSD 菜单。	
		7. 多种控制方式和多种控制协议（VISCA 协议 /Pelco-D/Pelco-P）。	
		8. 控制：起始位：1 位、数据位：8 位、停止位：1 位、波特率： 115200/9600/4800/2400bps。	
		9. 支持 Onvif, RTSP, RTMP 协议，同时支持 RTMP 推送；H.265/H.264/MJPEG，网络协议：IPv4, TCP, UDP, HTTP, NTP, DNS, DHCP, ARP, RTSP, RTP, RTCP, RTMP, NDI, ONVIF, , VISCA OVER IP。	
7	线性阵列音柱扬声器	箱体网	1. 白色钢网配搭透声 PP 棉。
		扬声器技术	▲2. 采用闭孔泡沫电动式扬声器技术（提供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声场模式	▲3. 具有多种声场模式一键切换功能， ≥ 3 种模式可切换（提供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频率响应	4. 不低于 120Hz～16KHz (-10dB)。

		灵敏度	5. $\geq 92\text{dB}$ 。	
		最大声压级	6. $\geq 121\text{dB}$ 。	
		输出功率	7. $\geq 320\text{W}$ 。	
		额定阻抗	8. 8Ω 。	
		辐射角度	9. 不低于 $H90^\circ \times V90^\circ$ 。	
		单元配置	▲10. $\geq 8 \times 3''$ (提供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是
8	低频阵列音箱	箱体网	1. 黑色钢网配搭透声 PP 棉。	
		扬声器技术	▲2. 采用闭孔泡沫电动式扬声器技术 (提供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是
		声场模式	▲3. 具有多种声场模式一键切换功能, ≥ 3 种模式可切换 (提供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是
		频率响应	4. 不低于 $120\text{Hz} \sim 16\text{KHz}$ (-10dB)。	
		灵敏度	5. $\geq 94\text{dB}$ 。	
		最大声压级	6. $\geq 123\text{dB}$ 。	
		输出功率	7. $\geq 320\text{W}$ 。	
		额定阻抗	8. 8Ω 。	
		辐射角度	9. 不低于 $H90^\circ \times V90^\circ$	
		单元配置	▲10. $\geq 16 \times 3''$ (提供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是
9	线阵全频功放	保护	1. 防止短路、空载、开/关机噪音、无线电干扰保护电路。	
		通风	2. 由前往后的空气对流机制。	
		冷却	3. 内部空气强排散热、风扇冷却、快速调节、湿度保护。	
		结构技术	▲4. 需采用应用在功放上的磁屏蔽结构技术通过软体绝缘屏蔽板设置, 屏蔽滤波电容组, 避免其对	是

			声音信号产生影响，增加声音动态、频宽、声压及层次的提高。（提供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芯片结构	▲5. 需采用并联式双晶体封装功放芯片结构技术降低功放的发热量、耗电量，增加功放可靠性。（提供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是
		频率响应	6. 不低于 20Hz~20kHz ±1dB。	
		互调失真	7. ≤0. 35%。	
		信噪比	8. ≥100dB。	
		额定功率	9. 不低于 2×700W/8Ω, 2×1000W/4Ω, 1×2000W/8Ω 桥接，瞬间功率（Burst）：不低于 2×980W/8Ω, 2×1400W/4Ω, 1×2800W/8Ω 桥接。	
10	线阵低频功放	保护	1. 防止短路、空载、开/关机噪音、无线电干扰保护电路。	
		通风	2. 由前往后的空气对流机制。	
		冷却	3. 内部空气强排散热、风扇冷却、快速调节、湿度保护。	
		结构技术	▲4. 需采用应用在功放上的磁屏蔽结构技术通过软体绝缘屏蔽板设置，屏蔽滤波电容组，避免其对声音信号产生影响，增加声音动态、频宽、声压及层次的提高。（提供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是
		芯片结构	▲5. 需采用并联式双晶体封装功放芯片结构技术，降低功放的发热量、耗电量，增加功放可靠性。（提供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是
		频率响应	6. 不低于 20Hz~20kHz ±1dB。	
		互调失真	7. ≤0. 35%。	
		信噪比	8. ≥100dB。	

		额定功率	9. 不低于 $2 \times 700W/8\Omega$, $2 \times 1000W/4\Omega$, $1 \times 2000W/8\Omega$ 桥接, 瞬间功率 (Burst) : 不低于 $2 \times 980W/8\Omega$, $2 \times 1400W/4\Omega$, $1 \times 2800W/8\Omega$ 桥接。	
11	网络数字音频矩阵	通道	1. ≥ 8 路模拟平衡输入, ≥ 8 路模拟平衡输出数字音频矩阵。	
		USB 声卡	2. 立体声 USB 声卡功能, 支持播放和录音。	
		USB 接口	3. USB 接口: 电脑软件控制和 USB 声卡传输功能 RS232 接口: 电脑软件控制和中控功能; RS485 接口: 电脑软件控制和中控功能; 网络接口: 电脑软件控制和中控功能, 通过网络连接可同时管理多设备。	
		GPIO 接口	4. ≥ 8 路 GPIO 接口, ≥ 1 路 USB Type-B 2.0, ≥ 1 路 RS232, ≥ 1 路 RJ-45。	
		液晶屏	5. 支持配置设备名称、设备预设、设备 IP、输入音量、输出音量、输入模式、设备版本查看等功能。	
		DSP 功能	6. AFC (反馈抑制)、AEC (回声消除)、ANC (噪声消除)、AGC (自动增益) AUTO MIX (自动混音)、 MATRIX MIX (矩阵混音)、噪声门、PEQ (参量均衡器)、延时器、FIR 滤波器、高低通分频、压缩器、限幅器。	
		PEQ	7. 输入 ≥ 15 段, 输出 ≥ 10 段; 延时: 输入 $\leq 2000ms$, 输出 $\leq 2000ms$ 。	
		激励功能	8. 输入每通道语音激励功能 (摄像跟踪), 支持带 PELCO-D、PELCO-P、VISCA 协议摄像头控制。	
		数模转换	9. 24-bit, 采样率: 48KHz。	
		输入通道	10. ≥ 8 路平衡输入, 凤凰插。	
		信噪比	11. $\geq 110dB$ 。	

		输出通道	12.≥8 路平衡输出，凤凰插。	
12	会议发言主机	系统信息	1.主机具有 4.3"彩色触摸屏，可设置有线无线单元参数和查看系统信息。	
		传输方式	2.会议主机支持无线传输与有线传输 2 种方式，无线会议单元与有线会议单元可以共用一个系统。	
		录音功能	3.1 路 USB 接口，支持插入 U 盘设备进行录音功能。	
		话筒连接	4.4 路有线话筒连接，每路支持 30 个单元，可接 120 个单元，主席数量不受限制，支持 8 芯和 RJ45 网线连接。	
		话筒带载	5.8 路 RJ45 连接，每路支持 20 个单元，可接 120 个单元，主席数量不受限制。	
		躲避干扰	6.无线单元≥255 个，自适应躲避干扰技术。	
		开启数量	7.有线单元发言人数可设置为 1-12 个,无线单元可支持 1-4 个同时开启，主席不受数量限制,自由讨论模式不受限制可全部打开。	
		发言模式	8.具有 6 种发言模式：先进先出模式.后进先出模式.全开模式.数量限制模式.主席专用模式及申请模式。	
		高速浮点	9.音频信号采用 32bit 高速浮点 DSP 进行处理。	
		动态显示	10.有线单元支持发言计时功能，显示屏可动态显示时间。	
		优先健	11.有线主席单元优先健可以关掉无线代表单元，无线主席单元优先健也可以关掉有线代表单元。	
		摄像跟踪	12.带摄像跟踪功能：支持 PELCO-D.PELCO-P.SONY 等协议,具备调节.保存.调用预置位。	
		控制接口	13.具备 RS-232.RS-422 与 RS-485 三种控制接口与控制方式,摄像机之间可串联或并联连接。	

		频率响应	14.20Hz~20kHz。	
		信噪比	15.>96dBA。	
		总谐波失真	16.<0.05%。	
13	话筒天线分配主机	输出通道	≥2×5 (10 路)。	
		载波范围	不劣于 450MHz~970MHz。	
		输出/输入增益	不劣于+1.0dB±1dB。	
14	数字调音台	输入	▲1. ≥34 通道 (≥24 路 Mic/Line, ≥2 路 ST 立体声, ≥1 路耳机立体声, ≥2 组数字输入: 声卡. MP3. AES 数字输入)。	是
		输出	▲2. ≥20 通道 (≥2 路主输出. ≥14 路 AUX. ≥1 路立体声 L/R. ≥1 路 AES 输出)。	是
		通道功能	▲3. 需支持≥66 路信号输入, ≥36 路信号输出; 支持 Dante: 选配 32×32 Dante 版卡, 实现 Dante 信号的输入输出, 支持 USB 8×8 多轨录音功能。	是
		编组	4. ≥13 个 DCA 编组(带静音), ≥8 个 Mute Groups 静音编组, ≥1 路 RS-232 接口。	
		触摸屏及按键	5. ≥10.1"全彩液晶触摸屏, 中英文操作界面; ≥26 个 100mm 行程/1024 精度的全电动推子; 1.44"导引屏, 实时提供通道参数信息, 用户可自定义的内容包括: (1)通道名称, 支持中英文双语混排 (2)通道颜色 9 种可选其一 (3)预置了大量通道图标, 点选即可更换; ≥8 个可自定义的物理按键。	
		元器件技术	6. 内部吸噪声型元件需采用铁氧体与富铁导体的共烧方法及其制造的元器件技术, 减轻噪音给回路造成的干扰, 避免共振等不良影响。	
		电容结构技术	7. 内部电容需采用能减少与空气耦合的电容结构技术, 减少该电容结构与空气的耦合, 从而减少对音频信号的影响。	

		输入通道功能	8. Mic/Line 输入通道均独立配置：48V 幻象电源. 极性切换(Phase). 噪声门(Gate). 压限器(Comp). 四段参量频率均衡(PEQ). 高通滤波器(HPF). 低通滤波器(LPF)。	
		输出通道功能	9. 所有输出通道均独立配置：延时器(Delay). 四段参量频率均衡(PEQ). 高通滤波器(HPF). 低通滤波器(LPF). 压限器(Comp)	
		中控控制	10. 具有编程中控控制功能，使用 RS-232，可接受中控的控制指令。	
		总谐波失真	11. ≤0. 05%。	
15	DDI 多功能链接盒连接端口	端口	1. 5 个可连接端口，同时支持 DIN6P 和 RJ45 网口，最大支持 3 个话筒使用。	
		供电	2. 支持外部 24V 供电及主机 24V 供电。	
		接头	3. 带线缆锁扣，可以固定线缆，防止误插拔及松动。	
		传输速率	4. 10/100/1000Mbps。	
16	会议发言单元	双方管咪头	1. 桌面式短杆双方管无线手拉手话筒。	
		显示屏	2. 4" 彩色显示屏，可选择英文显示，繁体显示中文界面操作。	
		数模备份	3. 数模双备份设计，配合数模双备份模块，实现手拉手有故障能快速切换数模备份拾音。	
		指向性	4. 不劣于心形指向性驻极体。	
		灵敏度-	5. 不劣于 37dBV/Pa。	
		频率响应	6. 不劣于 20Hz~20KHz。	
		信噪比	7. 不劣于 >80dB。	
		总谐波失真	8. 不劣于 <0. 05%。	
17	后排席	方管咪头	1. 桌面式短杆方管无线手拉手话筒。	

	位话筒	无线高保真	2.采用数模混合无线通信技术，UHF 频率无线加 WIFI 频率无线高保真线路设计。	
		显示屏	3.2"彩色显示屏，可显示单元状态。	
		外壳	4.按键需选用环保硅胶外壳，搭配 RGB 灯的开关按键。	
		单元控制	5.代表单元需受主席单元控制。	
		载波频段	6.不劣于 UHF640MHz~700MHz。	
		WIFI 频率	7.不劣于 430MHz~490MHz。	
		调制方式	8.FM。	
		频响范围	9.不劣于 50Hz~18KHz。	
		频率精度	10.频率精度要求：±10KHz。	
18	会议系统主机	通信技术	1.需采用数模混合无线通信技术，UHF 频率无线加 WIFI 频率无线高保真线路设计。	
		会议模式	2.需具有多会议模式.会议录音.视像.会议功能集于一身，满足可视化会议系统使用。	
		屏幕	3.全彩屏幕，嵌入式一体化防撞面板，极大程度保护屏幕。	
		带载	4.需支持≥20 套主机同一环境同步使用；每套可以支持多个主席，256 个代表使用。	
		工作距离	5.需采用通信级多通道微型外置天线，主机与发射器之间工作距离可达：60-100 米（视使用环境）。	
		载波频段	6.不劣于 UHF640MHz~700MHz。	
		WIFI 频率	7.不劣于 430MHz~490MHz。	
		调制方式	8.FM。	
		信噪比	9. 不劣于 90db。	

		频响范围	10. 不劣于 50Hz~18KHz。	
19	充电箱	智能保护	1.采用智能芯片，多重智能保护。	
		控制	2.单口单控，确保每路接口互不干扰，过流保护。	
		故障告警	3.每路接口加装智能芯片，确保在充电过程中发生数据线短路等意外故障告警。	
		电源输出	4.自动切换电源输出，同时不影响其他端口使用。	
		输出 USB 口	5. $\geqslant 20$ 路。	
		输出电压	6.不劣于 5V。	
20	手持无线话筒	话筒数量	1. 无线一拖二手持话筒。	
		无线传输	2. 需采用无线传输容错技术. 自动化数字锁频技术及二次变频的高频电路设计。	
		频率范围	3. 不劣于 UHF 520~930MHz。	
		通道数目	4. 不劣于 200。	
		频率响应	5. 不劣于 80Hz~18KHz ($\pm 3\text{dB}$)。	
		红外线对频	6. 全自动红外线对频，需采用锁相环 PLL 频率合成稳定系统。	
		高频滤波器	7. 需采用高频滤波器、语音压缩扩展电路及多重静噪控制电路。	
21	定向天线	载波范围	1.不劣于 460MHz~970MHz。	
		显示方式	2.LED 指示灯。	
		调控开关	3.拨动。	
		接口	4.不劣于型母座；输出阻抗： 50Ω ；增益（最大）：12dB（典型）。	
		辐射角度	5.不劣于 $\geqslant 120$ 度。	

		增益平坦度	6. 不劣于+1dB，全频段。	
22 中控系统			▲1. 采用纯国产化自主可控平台，包括 CPU、运行内存、存储内存、MCU、FPGA、网络芯片、网络交换芯片均需采用国产化自主可控品牌产品。（提供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是
			▲2. 支持国产操作系统，包括麒麟系统、鸿蒙系统等；软件采用国产中文设计、中文编辑环境、中文操作，前面板支持中文操作。（提供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是
			3. CPU 不低于 10 内核，主频 \geq 1.8GHz，运行内存 \geq 3.6GByteDDR4RAM，存储内存 \geq 16GByteeMMCFlash。	
			4. 具备不少于 2 个 RJ45 以太网接口，支持 1000/100/10M 速率，两个网口独立网段，可用于划分控制网与业务网；支持挂载控制网络设备数量无上限。	
			5. 设备配置不少于 8 个全功能串口、8 个 IR 红外接口、8 个 I/O 接口、10 个弱电继电器接口。	
			6. 全功能串口可以被设置为 RS232，RS422，RS485 模式，支持串口流控功能。	
			▲7. 具备集中管控功能，支持添加和管控多种设备，支持视频设备、分布式设备、控制网关、音频设备、环境设备管理、IPC、IP 电源控制器，对设备进行统一集中管控。（提供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是
			▲8. 支持可视化，支持视频可视化预监，支持音频音量可视化显示。（提供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是

	9. 采用 B/S 端编程和操控，无需安装软件，直接通过浏览器访问控制主机 IP 地址进行编程和操控。支持 PC/linux/安卓系统/苹果 IOS 系统/国产系统操控和管理。	
	▲10. 内置中控设计器，支持 UI 人机交互界面设计编程和控制逻辑编程功能；支持用户自定义编程设置任何控制协议；支持工程导入和导出。 (提供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是
	11. 支持图形编程方式，通过布局管理外设功能组件实现界面快速编程，具备时间轴、多线程时间编辑功能，支持操控屏直接编程，用户可自行编辑按键形式及按键的执行联动操作内容。	
	12. 支持多页面，所有页面均能摆放普通按钮，自锁按钮，异型按钮，互锁按钮，多态按钮，多态控制条，普通控制条，且这些部件及页面都可以实现半透明和不规则效果。	
	13. 支持在控制界面中嵌入第三方网页页面，可在中控页面中对第三方网页内容进行显示和控制。	
	14. 同时支持多套相互独立的用户控制界面，支持多用户、跨平台、分布式控制，适用于多用户集群控制场景。	
	15. 支持预案保存以及一键切换场景，实现复杂系统中视频、音频、环境及周边设备快速变更调节。支持预案保存调用、一切多、显示切换关系、实时模式、非实时模式、触控切换、鼠标切换。	
	▲16. 具备 PC 端触控软件，具备平板控制软件，软件图形化界面支持中英文、图形化的按钮。系统具备调试能力，支持边修改边调试，同时查看编程结果；支持个性化中控编程。支持对输入源图像进行裁剪，既可支持输入像素点进行	是

		精确裁剪,也可支持鼠标拖拽方式进行可视化裁剪。(提供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17. 提供可视化智能中控系统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等级证书复印件。	是
23	中控 8 路串口扩展器	1. 支持 ≥ 8 路网络/串口转换, ≥ 1 路 RS232 串口输入或一路 RJ45 网络输入, ≥ 8 路 RS-232/422/485 串口输出。 2. 支持数据双向传输, 1U 标准机架安装。	
24	主控设备	≥ 23.8 英寸, i7-12700 4G 独显触控屏 8G256G。	
25	辅控设备	≥ 11 英寸 120Hz 高刷, 8+128GBWIFI 版。	
26	电源管理器	1. 1U 机箱。 2. 接口: $\geq 8+1$ 路万用插头, 数显电压表, 实时显示。 3. MCU 智能控制, 自动记忆, 计算精准。 4. 独立环保橡胶开关, 万用磷铜插座。 5. 电缆: ≥ 4.5 平方大功率电缆, 大电流, 不易发热 。 6. 采用方形变压器。 7. 功率: $\geq 80A$ 工作流量, $\geq 4400W$ 负载, 每路负载 $\geq 10A$ 。	
27	接入交换机	48 个 10/100/1000BASE-T 以太网端口, 4 个万兆 SFP+, 含 2 块 150W 交流电源模块, 含 4 块光模块-SFP+-10G-单模模块(1310nm, 10km, LC)。(支持 IPV6 协议)。	
28	万兆光交换机	20 个 1G/10GSFP+光口, 4 个 10G/25GSFP28 光口, 2 个 40GQSFP+光口, 最多可支持 32 个 10G 端口, 24*万兆 LC 接口模块 (1310nm) , 10km, 适用于 SFP+接口, 2*150W 交流电源模块, 支持	

		1+1 电源冗余，2个模块化风扇插槽，出厂已经满配2个风扇模块。（支持IPV6协议）。	
29	操作控制台	★1.包括30个操作台。操作台尺寸为：（长/宽/高）1100×900×750 单位：毫米 (须提供投标人承诺函加盖投标人公章的复印件)	是
		2. 操作台席位台面拼接时，整体拼接控制台的组成为模块化结构，控制台主体框架为钣金结构，可根据需求提供灵活的增加或减少席位，模块化搭配。	
		3. 侧边采用E0(含)以上环保级别密度板表面嘉宝莉烤漆制作。	
		4. 控制台桌面要求：台面使用环保级别实木颗粒板材表面HPL防火面，整体链接后平整光滑无缝隙。	
		5. 控制台结构要求： (1) 主框架：内部主框架为≥2.0mm冷轧钢板，防静电喷塑处理。主框架使用≥1.5mm厚钣金结构，前后门使用≥1.2mm厚钣金。 (2) 制造误差：线性≤±0.5mm，垂直≤±0.5°，模组拼接精度≤±1mm。	
		6. 键盘抽屉：金属托架。	
30	操作控制椅	采用优质橡木椅架；麻绒面料包覆；高密度、高回弹泡棉。优质水性涂料饰面。	
31	操作席位	★1. 1套操作席位含3个1人主席台桌，具体指标要求为：长850宽800高750/(mm)； 4个双人主席台桌，具体指标要求为：长1700宽800高750/(mm)； 18个双人条桌，具体指标要求为：长1600宽600高750/(mm)。	是

		(须提供投标人承诺函加盖投标人公章的复印件)	
		2. 木质结构，采用优质人造板，优质环保材料封边。桌面考虑电脑走线及操作，桌下考虑储藏功能。优质金属五金件，配锁。	
32	操作控制椅	采用优质白蜡木实木椅架；麻绒面料包覆；高密度、高回弹泡棉。优质水性涂料饰面。	
33	网络、服务器机柜	服务器机柜数量为 4 台，具体指标参数为 42U，高度 2 米，深度 1.2 米，宽度 0.6 米。	
34	刷卡密码门禁一体机	<p>1. 识别方式：IC 卡、密码。</p> <p>2. 壁挂款，IC 卡读卡距离：0-3CM。</p> <p>3. CPU 采用双核 32 位高速处理器，性能强劲，速度更快，高集成控制元件。</p> <p>4. 主机尺寸：126*94.5*24mm(宽*高*厚)。</p>	
35	出门按钮	出门按钮。	
36	单门电磁锁	<p>锁体尺寸 238L*53W*29H(mm)； 吸板尺寸 170L*43W*13H(mm)。</p> <p>最大拉力：≥280KG (550Lbs)； 输入电压：DC12V 或 24V； 工作电流：DC12V/340mA. DC24V/230mA； 产品重量：2.1KG，含电源。</p>	
37	门禁管理系统软件	可实现对门禁的综合管理。	
38	发卡器	支持读取身份证件 ID IC 号，下发卡权限。	
39	加密狗客户端	加密狗客户端 单应用软件狗，门禁模块软件。	
40	IC 卡片	IC 白卡卡片。	

		1. 配电容量≥60KW。 2. 具有电源过压、过流、断电保护、分布上电措施。 3. 具有远程监控和无人值守功能、烟雾报警及温升报警功能、状态自动检测与状态异常报警功能。 4. 需要与序号 1 “LED 显示屏” 兼容。	
41	智能配电箱		
42	延长线	6 类网络延长线。	
43	6 类网线	6 类国标双屏蔽网络线缆。	
44	多媒体桌地插	多媒体桌地插需包含 HDMI、VGA、音频、网络、电源接口，HDBaseT 传输接口。	
45	音频线	国标专业音频线，带双屏蔽 128 编双芯咪线。	
46	音响线	国标专业音响线，不低 300 芯。	
47	专用会议线缆	会议话筒专用 8 芯线缆。	
48	配线	BV2.5 电线。	
49	配线	RVVP3*0.75 音频线。	
50	配线架	六类国标 24 位非屏蔽 RJ45 配线架。	
51	理线架	金属理线器(12 档)。	
52	光纤配线架	抽拉式光纤配线架，含 LC-LC 双工耦合器，需满配。	
53	网络接口面板	四口网线网口面板 六/七类模块电话插座 86 型网络面板。	
54	网络模块	CAT6 千兆免打网线面板模块。	
55	网络跳线	六类网线双屏蔽千兆高速。	
56	玻璃不锈钢隔断	玻璃不锈钢隔断及玻璃门尺寸现场定制。	

57	大屏收口	LED 大屏收口，需满足使用方需求。	
58	窗帘	绒布帘、纱帘，双轨道（含电动执行器）。	
59	防静电地毯	防火防静电地毯，阻燃等级≥B1。	
60	插座线管	国标镀锌线管，直径 25MM。	
61	地面插座	国标地面弹起式五孔电源插座。	
62	强电金属桥架	国标镀锌金属桥架 200*100 。	
63	弱电线管	国标镀锌线管，直径 25MM 。	
64	弱电金属桥架	国标镀锌金属桥架 200*100 。	
65	系统集成	包括设备安装、调试、培训。	

3. 验收标准

3. 1 验收工作由采购人及项目监理和中标人共同进行。

3. 2 验收的项目指标、方法和检测仪器等原则上由中标人在验收开始前 5 个工作日内提交采购人。采购人可以根据技术规范书和国家有关标准进行修改和补充，经双方确认后作为验收的依据。

3. 3 在货物进场，项目初验和终验时，由监理检查核验结构配件、产品、设备的质量、证明资料、安装质量等，监督承包人按施工规范和设计文件施工，对施工过程进行巡视和检查，对隐蔽工程施工质量进行验收。施工中的重点部位、关键部位安排项目管理(监理)人员旁站。

3. 4 验收以采购人技术人员为主。中标人提供技术支持，对在测试中发现的技术问题双方记录，完成测试后，双方签署终验测试报告。

3. 5 中标人应向采购人提供货物的出厂合格证书、出厂检测报告、厂家装箱清单、使用说明、操作手册、随机附件及其他相关资料。由采购人对货物的质量、规格、数量和运行状况及其他进行检验。如发现质量、规格、数量和运行状况等任何一项与招标要求规定不符，采购人有权拒绝验收。

3.6 验收涉及相关文档交付物

交付物名称	交付物内容	交付物形式
项目相关文档	文档包括但不限于：用户使用和维护文档包括设计图纸、用户手册、系统管理维护手册等。测试计划及方案，培训资料，以及验收其他相关文档等。	软件交付：光盘 +电子文档+纸质文档。

第六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政府采购合同

项目名称： 北京市城市运行监测平台升级改造项目-调度指挥大厅建设

合同编号： _____

甲 方： 北京市城市管理委事务中心

乙 方： 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它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甲乙双方为明确彼此的权利和义务，经协商一致，共同签订本合同。

下列文件构成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彼此相互解释，相互补充。为便于解释，组成合同的多个文件的优先支配地位的次序如下：

1. 甲乙双方签订的补充协议(如有)

2. 本合同书

3. 中标通知书

4. 投标文件

5. 招标文件

第一条 合同内容

甲方根据实际使用需求，要求乙方提供的建设内容（以下简称“合同货物”）如下：

1. 合同货物清单

序号	货物或服务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数量	单位
1					
.....					

上述金额是乙方履行本合同的一切费用（含税）。除双方另有约定外，乙方不得要求甲方支付任何其他费用。

2. 建设内容

乙方为甲方提供调度指挥大厅建设具体包括：合同货物清单中所有设备运输、现场安装、辅材等相关实施服务，确保建设完成后的调度指挥大厅内信息化设备运行正常、功能稳定、系统互联互通，符合指挥大厅和日常办公使用需求。具体要求如下：

(1) 乙方应提供专业、规范的设备安装、相关布线实施服务，并负责实施过程中所需要的工具和辅助材料。乙方在工程实施中所使用辅助材料的规格、质量均应符合相

关标准和甲方的要求；

(2) 乙方负责将设备运输到安装现场，并负责设备安装调试，包装和运输须满足《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办库〔2020〕123号）；

(3) 乙方应提供一套完整的技术资料并随货物包装发运，包括（但不限于）产品使用说明书，用户操作手册，维修手册等；

(4) 设备到货时，所有外包装封条应完整无缺，外包装箱箱体无严重破损或变形，内包装应符合标准运输包装要求，拆箱后设备主体外表无任何磕碰、碎裂、划伤痕迹。如出现上述情况，应及时对该设备进行整机更换；

(5) 在工程施工前，乙方应对设备安装现场作实地勘察，根据甲方需求结合项目实际情况进行深化设计，同时做出具体施工计划、方案交甲方确认；

(6) 对于所需进行的测试或试验，乙方应根据甲方要求提出具体的测试的方案，由采购人确认；

(7) 在实施过程中乙方能协调产品原厂商的有效技术资源，确保实施的顺利进行和应用的平稳迁移；

(8) 对预期可能出现的风险有切实可行的保障措施和解决方案，保证系统平稳运行；

(9) 乙方必须在工程实施后提供相关系统的日常维护手册和应急预案。

3. 质保服务

(1) 每周 7×24 小时实时故障响应，维护方式采用每周 7×8 小时，故障申告在 1 小时内响应，重大故障修复时间不大于 1 小时，一般故障修复时间不大于 4 小时。接到电话、微信故障报修后，分配专人进行远程解决，同时安排专业维修人员在 2 小时内到达甲方现场，进行处置。如有设备损坏，可在现场更换备件解决的，应更换符合标准的备件。如需返厂进行维修的，需第一时间联系返厂，同时核心设备（LED 显示屏、拼接处理、高清混合矩阵及传输设备、音频矩阵、控制系统）需返厂的，应提供相同性能的备机。（如因特殊原因造成不能及时解决的，则以书面形式说明情况及处理方案）。

有疑难故障时由乙方负责调动厂商和相关技术人员限时到达现场解决故障。

(2) 法定节假日期间（元旦、五一、国庆、春节等长假），应实行区域值班制度，以保证在节假日期间，能够报修接报有响应，突发事件能处理。

(3) 对现场技术人员无法独立解决的故障，将应指派技术支持人员进行应急支援，并调动必需的物资、设备，支援工作。

(4) 7×24 小时技术支持

提供 7×24 小时技术支持，并设立提供电话支持专线，电话要求 7×24 小时响应。对甲方遇到的信息系统相关的问题及时响应，响应时间不超过 15 分钟。

4. 建设组织实施

提供建设实施组织服务，对进度、质量、风险、人员等进行有效把控，统筹协调各方保障建设工作顺利推进。

5. 培训服务

项目质保期内，根据甲方的实际需求，提供培训服务，使甲方各级人员能够独立、熟练、安全地操作城市运行调度指挥中心大厅全部设备。

6. 项目团队

(1) 须为本项目组建稳定的、专业的、独立的实施团队。

(2) 实施团队有明确分工和侧重点，团队人员有相关技术运维经验，至少 1 人具有较强的技术保障实力和专业技能并能解决普遍性故障问题。

(3) 本项目须配置 1 名项目经理，具备指挥大厅建设或音视频系统建设相关项目经验，需具有相关专业高级职称，应精通音视频会议系统的整体架构，具有良好沟通能力，可以及时调配有关设备，并在需要时调用有关技术支持人员。

(4) 拟派本项目的技术团队不少于 6 人，项目成员应具备指挥大厅建设相关技能和有相关建设工作经验。

(5) 在工程执行过程中，乙方要指定项目经理负责整个项目的具体实施，无特殊原因，中途不得变更人员。双方要根据工程的进展情况定期召开技术协调会，保证项目

安全、有效推进；

7. 质量保障

乙方应根据项目需求、范围，提供质量保证，制定实施过程中的质量控制措施，并明确各环节质量控制内容和目标，保证各阶段工作满足采购人对质量的要求。

8. 相关单位协作

乙方须总体统筹与建设有关的第三方厂商、技术团队，协调相关人员及技术资源，与建设相关产品厂商和技术团队紧密合作，保障指挥大厅建设工作顺利完成。

9. 施工安全保障

为确保指挥大厅建设的安全施工，在项目实施过程中，运输、安装等工作要加强安全保障措施，用电、动火、高空作业须符合相关要求，动火作业需提交审批，电气线路敷设应符合国家临时用电规范，施工现场应按规范配置消防设施，乙方须严格落实安全规范，确保建设工作安全有序推进。乙方需提供切实可行的安全保障方案。

10. 安全保密要求

乙方应按照市国家保密局有关保密管理文件和要求，加强保密管理。应明确保密领导机构，制定保密管理制度，完善保密措施，增强项目人员保密意识，杜绝失泄密事件的发生。具体包括如下要求：

(1) 乙方须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及有关保密法律法规的规定，严格遵守甲方保密规定和制度，并承担相应的保密责任。

(2) 乙方和所有参与本项目的人员，都需签订《保密承诺书》，双方负责对《保密承诺书》归档保管。乙方要对承诺履行情况负有监督责任，一经发现违反承诺情况，要及时向甲方报告。

(3) 乙方应自觉接受采购人的安全保密监督和管理，乙方如违反安全保密条款，甲方将追究其责任，对重大的泄密事件将移交司法部门追究其法律责任；对投标人泄露系统资料，对甲方造成负面影响和损失的，除依据有关规定追究有关责任人员法律责任外，还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民事责任。

第二条 交付与验收

1. “合同货物”的交付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2. “合同货物”的交付时间为自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计算，30个日历日内完成全部工作并提交项目初验申请。具体实施依据甲方建设计划进行安排，确保各项工作有序推进。乙方完成交付货物，在货物进场时，先由项目监理检查合格后，由进行三方行到货验收。乙方应提前1周通知甲方具体交货时间及应做好的准备工作。
3. 合同签订后，乙方根据项目建设总体安排及项目实际情况，细化调度指挥大厅建设方案，经监理审核同意后提交甲方。
4. 完成调度指挥大厅主要建设内容，试运行1周后，组织开展阶段性查验工作。
5. 完成全部建设工作内容，并经调试、运行后，由甲方和项目监理共同组织项目验收工作。具体时间和地点由甲乙双方商议安排。
6. 对于项目验收结果未通过的情况，在乙方按照验收意见采取补救措施后由甲方再次进行验收直至通过项目验收，由此产生的全部费用均由乙方承担。如【3】次验收后仍达不到甲方验收要求，甲方享有合同解除权。

第三条 质量标准及售后服务

1. 乙方应保证提供的“合同货物”是全新、未经使用过的，并完全符合采购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的要求，同时确保提供的“合同货物”经正确安装、正常运转和保养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应具有国家相关技术标准规定的性能。在质量保证期之内，乙方应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
2.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一年，“合同货物”质量保证期为2年，自甲方终验合格之日起算。乙方提供2年质保服务，不进行单独收费，服务内容包括：设备维修、保养，提供维修零用配件、定期检查系统设备是否正常运行、是否存在安全隐患、故障处理、应急响应、备品备件等。
3. 乙方提供7*24小时的维保服务，含远程技术支持服务和现场技术支持服务，包含但不限于：电话支持、产品安装指导、故障诊断、预防性维护、季度健康检查等。
4. 产品使用出现问题时，乙方应在1小时内响应。如甲方需现场技术支持，派遣工

程师于 2-4 小时内赶赴现场解决故障。服务结束后，向甲方提供包括但不限于技术支持报告等，并应甲方需求进行工作交接和技能转移的工作。如在前述期限内不能消除故障的，乙方必须在甲方指定的时间内提供同型号或相同规格的备用产品。乙方延迟响应或解决问题的，甲方有权聘请第三方完成相关工作，由此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5. 乙方应满足甲方提出与所提供的“合同货物”相关且经双方同意的其它要求。
6. 乙方必须具备专业化的、全面的技术服务能力，提供的服务质量应符合国家或相关行业的标准。
7. 乙方提供的技术服务需满足招标文件及投标文件采购需求。
8. 乙方需提供完整的项目文档材料，包括建设方案、设备台账、工作总结报告、其他必要的图纸及技术文档记录。
9. 乙方在服务实施过程中，未发生重大安全事件。
10. 乙方提供的服务满足具体采购需求，并达到以下服务标准：a. 调度指挥大厅内设备正常运行率达到 98%；b. 信息化设备交付完好率达到 98%；c. 应急响应时间小于 30 分钟；d. 用户满意度不低于 95%。

第四条 甲方责任

甲方应按合同规定的期限及时支付货款。

第五条 乙方责任

1. 乙方应按照合同所列货物品目、品牌、规格、型号和数量等具体内容向甲方供货。乙方必须保证按照合同的约定负责为甲方免费上门安装、调试至正常使用，遇有特殊情况，以甲乙双方商定的供货时间为准。
2. 乙方在接到甲方停止供货的通知后未停止供货的，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3. 乙方向甲方供货过程中发生的相关费用，包括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费、调试费、验收费及与“合同货物”有关的费用均由乙方负担。
4. 乙方销售进口产品时，应在甲方出示北京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管理处批文后方可供货。

5. 乙方应严格按照比选文件要求及响应文件中所承诺的服务内容，履行其相应的责任与义务。

6. 乙方有义务配合审计等部门或甲方委托的中介机构进行审计检查。

7. 乙方提供的产品具有所有权或销售权，不存在任何侵犯第三方著作权、商标权和专利权等合法权益的情形，并符合国家、行业标准或规范；乙方需提供完整的软件永久授权。因乙方提供的产品及售后服务不符合前述标准给甲方或第三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第六条 付款方式

甲方分 2 次向乙方支付合同款项，以人民币结算。

1. 合同生效后二十（20）个工作日内，乙方向甲方交付合同金额百分之十（10%）的履约保证金，即人民币（大写）XX元整（¥XX），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款的 60%，计人民币大写 XX元整（¥XX元）。

2. 待项目完成初验，经甲方验收合格后，甲方向乙方支付本合同约定金额的 40%，计人民币大写 XX元整，（¥XX元）。

3. 项目终验完成后，乙方将全部文档提供给甲方，经甲方验收合格后，甲方向乙方退还履约保证金。

4. 甲方每次按合同付款前，乙方向甲方出具正式、等额、合法的发票。乙方未按要求提供发票的，甲方有权拒绝付款，且该拒付不构成甲方违约。如乙方向甲方提供的发票不符合本合同约定或法律规定，因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乙方承担（包括但不限于损害赔偿、消除影响等）。

5. 货款支付时，如遇市财政国库结账等特殊时期，具体支付时间将根据北京市财政局有关规定执行。甲方不承担因财政支付受限迟延付款的违约责任，且乙方不得因此延迟、暂停、拒绝、终止义务的履行。

6. 甲方付款单位为：北京市城市管理事务中心

7. 甲方纳税人识别号：12110000MB1J66869N

8. 乙方名称：XX

9. 乙方开户行名称: XX

10. 乙方开户行账号: XX

第七条 保密义务

1. 乙方应对甲方提供的技术资料和数据等任何非公开信息负有保密义务，不得以任何形式、任何理由透露给第三方或擅自做本合同目的之外的使用。乙方的具体保密义务见附件一《北京市城市运行监测平台升级改造项目-调度指挥大厅建设项目保密条款》。

2. 乙方在合同执行期间及之后的任何时间内，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获知的甲方的商业秘密、技术秘密等信息必须严格予以保密，非经对方书面授权或履行法定义务之必要，乙方不得向第三方披露甲方的上述任何信息。

3. 甲乙双方的保密义务不因合同的变更、解除或终止而免除，保密期限为长期，直至相关事项被公开。

第八条 违约责任

1. 乙方未能按合同约定交货及提供服务（包括因验收不合格进行补救导致的延迟），甲方可以从货款中扣除违约赔偿费，赔偿费应按每迟交一日，按迟交货物或未提供服务交货价的 2%计收。但违约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为迟交货物或没有提供服务的合同价的 20%。如果乙方在达到最高限额后仍未交付货物，甲方可向乙方发出通知，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赔偿全部的经济损失。

2. 乙方交付的货物质量不合格的，应当在收到甲方通知后及时更换，经更换后仍不能满足甲方需求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合同金额 20%的违约金并赔偿甲方全部的经济损失。

3. 如果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甲方可向乙方发出书面通知，部分或全部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赔偿给甲方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4. 甲方逾期付款的，每逾期一日，应以应付未付金额为基数，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同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一年期标准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第九条 争议的解决

双方就合同发生争议，应先本着公平诚信的原则进行友好协商，如达不成一致，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条 不可抗力

1. 如果甲乙双方中任何一方遭遇战争、火灾、水灾、台风和地震等不可抗力的因素，致使本合同履行受阻时，履行本合同的期限应予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不可抗力所影响的时间。
2. 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应在不可抗力发生后，以最快的方式在最短的时间内通知另一方，并在不可抗力发生后 10 日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直接送达、邮寄或留置另一方。
3. 如果不可抗力影响延续 90 日以上的，甲乙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本合同的协议。

第十一条 其他

甲乙双方对本合同未尽事项另行协商。

第十二条 本合同的生效和效力

1. 本合同由甲乙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2. 本合同正本一式六份，甲方持三份，乙方持三份。合同文本及附件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3. 本合同部分条款的无效不影响其它条款的效力。

附件一：北京市城市运行监测平台升级改造项目-调度指挥大厅建设项目保密条款
(以下无正文)

甲方	名称(或姓名)	北京市城市运行管理事务中心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	(签字)			
	委托代理人	(签字)			
	住所 (通讯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三里 河北街甲 3 号	邮政 编码	10004 5	
乙方	名称(或姓名)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	(签字)			
	委托代理人	(签字)			
	住所 (通讯地址)		邮政 编码		

附件一：北京市城市运行监测平台升级改造项目-调度指挥大厅建设项目保密条款

鉴于，甲方：北京市城市管理事务中心、乙方：XX，签订了北京市城市运行监测平台升级改造项目-调度指挥大厅建设《采购合同》，在合同执行中乙方已经或将要知悉甲方的相关保密信息。为了保护上述合作中涉及的保密信息，明确双方的权利义务，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达成以下条款：

一、安全要求

1. 乙方必须遵守甲方的各项规章制度，严格按照工作规范组织进行运维工作，制定切实可行的措施保障人员安全，设备安全，生产安全。
2. 乙方必须制定合理的措施对运维人员进行管理和思想教育，加强保密意识，安全生产意识。

二、保密信息范围

本条款所称的“保密信息”是指，乙方在合同履行过程中获得的下列信息，但不包括通过公众渠道可以获得的信息或经甲方书面同意允许向第三方透露的信息：

1. 工作秘密：一切与政府工作有关的信息资料或其他性质的资料，包括但不限于：政府业务数据、人员机构信息、财务资料等；
2. 技术秘密：指甲方的计算机信息系统、网络架构、信息安全体系结构、软件、数据库系统、系统数据、文档及技术指标等；
3. 其他保密信息：包括但不限于运维过程中获取的有关数据、流程、分析成果；甲方的内部管理资料、财务资料；甲方其他项目的信息及有关政府行政机关规划、调整等尚未公开的资料。

上述保密信息的表现形式不限，无论是书面的、口头的、图形的或其他任何形式的信息。

三、安全保密期限

本条款约定的保密责任期为长期，《采购合同》有效期间及合同解除或终止后，乙方均应履行上述保密义务，直至保密信息向社会公开，如在《采购合同》签订前乙方已实际接收或接触甲方保密信息的，则本条款的法律效力追溯至乙方实际接收或接触甲方保密信息之时，自该时起，乙方即应开始履行保密义务和责任。

四、保密义务人

本条款项下保密义务人为，乙方单位及乙方涉及保密信息的员工。

五、保密义务

乙方保证对所获悉的甲方保密信息按照下列规定进行保密，并在缺少相关保密条款约定时，应至少采取适用于对自己的保密信息同样的保护措施和审慎程度进行保密：

1. 仅将本条款项下保密信息使用于与运维工作有关的用途。
2. 除直接参与运维工作的人员之外，不得将保密信息透露给其他无关人员或任何第三方。
3. 不能将甲方保密信息的全部或部分进行发布、传播、复制或仿造。
4. 乙方均应告知并以适当的方式要求其直接参与运维工作的人员，按照本条款规定保守保密信息。如乙方工作人员违反本条款规定，泄露甲方保密信息的，乙方应承担违约责任。
5. 乙方不能利用获悉信息为自己或其他方开发信息、技术和产品，或与甲方的产品进行竞争。
6. 未经甲方书面许可并采取加密措施，乙方不得擅自将载有保密信息的任何文档、图纸、资料、磁盘、胶片等介质，带离甲方工作场所。
7. 对于用户数据和服务结果数据的保管、访问，乙方无关人员不能访问；必需访问的人员，乙方要进行严格的访问控制；管理用户数据的人员应由乙方严格筛选。
8. 对于甲方提供给乙方使用的任何资源，如网络、NOTES 等，乙方都只能将其用于工作，而不能用于其他目的，特别是从事侵害甲方利益的活动。

六、保密信息的交回

1. 本项目涉及的运维相关工作终止后，乙方应按照甲方的要求对相关保密信息做相应处理，比如销毁或其他处理方式。
2. 当甲方以书面形式要求交回保密信息时，乙方应当立即交回所有的书面或其他有形的保密信息以及所有描述和概括保密信息的文件。
3. 未经甲方书面许可，乙方不得丢弃和自行处理保密信息。

七、争议的解决

因履行本条款而发生的或与《采购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双方均有权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八、其他

本条款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另行签订补充条款，补充条款与本条款具有同等法律

效力。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人编制文件须知

- 1、投标人按照本部分的顺序编制投标文件（资格证明文件）、投标文件（商务技术文件），编制中涉及格式资料的，应按照本部分提供的内容和格式（所有表格的格式可扩展）填写提交。
- 2、对于招标文件中标记了“实质性格式”文件的，投标人不得改变格式中给定的文字所表达的含义，不得删减格式中的实质性内容，不得自行添加与格式中给定的文字内容相矛盾的内容，不得对应当填写的空格不填写或不实质性响应，否则**投标无效**。未标记“实质性格式”的文件和招标文件未提供格式的内容，可由投标人自行编写。
- 3、全部声明和问题的回答及所附材料必须是真实的、准确的和完整的。

一、资格证明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资格证明文件）封面（非实质性格式）

投 标 文 件

（资格证明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人名称：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1 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投标人资格声明书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在参与本次项目投标中，我单位承诺：

- (一)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二)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三)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四)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指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不包括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期限已经届满的情形）；
- (五) 我单位不属于政府采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或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仅适用于政府购买服务项目）；
- (六) 我单位不存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后，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情形（单一来源采购项目除外）；
- (七) 与我单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法人单位信息如下（如有，不论其是否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均须填写）：

序号	单位名称	相互关系
1		
2		
...		

上述声明真实有效，否则我方负全部责任。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说明：投标人承诺不实的，依据《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2 投标保证金凭证/交款单据复印件

二、商务技术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商务技术文件）封面（非实质性格式）

投 标 文 件

（商务技术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人名称：

1 投标书（实质性格式）

投标书

致：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我方参加你方就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组织的招标活动，并对此项目进行投标。

1. 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自愿参与投标并承诺如下：

- (1) 本投标有效期为自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_____个日历日。
- (2) 除合同条款及采购需求偏离表列出的偏离外，我方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 (3) 我方已提供的全部文件资料是真实、准确的，并对此承担一切法律后果。
- (4) 如我方中标，我方将在法律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并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义务。

2. 其他补充条款（如有）：_____。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_____ 传真_____

电话_____ 电子函件_____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卷之三

2 授权委托书（实质性格式）

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确认、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投标文件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投标有效期届满之日止。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或盖章）：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明文件复印件：

说明：

- 1.若供应商为事业单位或其他组织或分支机构，则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处的签署人可为单位负责人。

-
- 2.若投标文件中签字之处均为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本人签署，则可不提供本《授权委托书》，但须提供《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否则，不需要提供《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 3.供应商为自然人的情形，可不提供本《授权委托书》。
 - 4.供应商应随本《授权委托书》同时提供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及委托代理人的有效的身份证证或护照等身份证明文件复印件。提供身份证的，应同时提供身份证双面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致：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兹证明，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或护照等身份证明文件复印件：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3 开标一览表（实质性格式）

开标一览表

项目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序号	投标人名称	投标报价	
		大写	小写

注：

1. 此表中，投标报价应和《投标分项报价表》中的总价相一致。
2. 本表必须按包分别填写。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4 投标分项报价表（实质性格式）

投标分项报价表

项目编号: 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报价单位: 人民币元

序号	分项名称	制造商	产地/ 国别	制造商 统一社会 信用代码	制造商 规模	制造商所 属性别	外商投资 类型	品牌	规格、型 号	单价 (元)	数量	合价 (元)
1												
2												
3												
4												
...												
总价(元)												

注:

1. 本表应按包分别填写。

2.如果不提供分项报价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

3.上述各项的详细规格（如有），可另页描述。

4.制造商规模列应填写“大型”、“中型”、“小型”、“微型”或“其他”，且不应与《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拟分包情况说明》中内容矛盾。制造商所属性别请填写“男”或“女”，指拥有制造商 51%以上绝对所有权的性别；绝对所有权拥有者可以是一个人，也可以是多人合计计算。外商投资类型请填写“外商单独投资”、“外商部分投资”或“内资”。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5 合同条款偏离表（实质性格式）

合同条款偏离表

项目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序号	招标文件条目号（页码）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内容	偏离情况	说明
----	-------------	--------	--------	------	----

对本项目合同条款的偏离情况（应进行选择，未选择投标无效）：

无偏离（如无偏离，仅选择无偏离即可；无偏离即为对合同条款中的所有要求，均视作供应商已对之理解和响应）

有偏离（如有偏离，则应在本表中对偏离项逐一列明，否则投标无效；对合同条款中的所有要求，除本表列明的所有偏离外，均视作供应商已对之理解和响应。）

注：“偏离情况”列应据实填写“正偏离”或“负偏离”。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6 采购需求偏离表（实质性格式）

采购需求偏离表

项目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序号	招标文件条目号(页码)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响应内容	偏离情况	说明

注：

1. 对招标文件中的所有商务、技术要求，除本表所列明的所有偏离外，均视作投标人已对之理解和响应。此表中若无任何文字说明，内容为空白的，**投标无效**。
2. “偏离情况”列应据实填写“无偏离”、“正偏离”或“负偏离”。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7 中小企业证明文件

说明：

- 1) 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以证明中小企业身份。《中小企业声明函》由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出具。联合体投标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可由牵头人出具。
- 2) 对于联合体中由中小企业承担的部分，或者分包给中小企业的部分，必须全部由中小企业制造、承建或者承接。供应商应当在声明函“标的名称”部分标明联合体中小型企业承担的具体内容或者中小企业的具体分包内容。
- 3) 对于多标的采购项目，投标人应充分、准确地了解所提供货物的制造企业、提供服务的承接企业信息。对相关情况了解不清楚的，不建议填报本声明函。
- 4) 温馨提示：为方便广大中小企业识别企业规模类型，工业和信息化部组织开发了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在国务院客户端和工业和信息化部网站上均有链接，投标人填写所属的行业和指标数据可自动生成企业规模类型测试结果。本项目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详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资料表》，如在该程序中未找到本项目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则按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及本项目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执行。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格式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

¹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请进行勾选）：

- 不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 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8 项目经验汇总表

项目经验汇总表

项目编号: 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序号	案例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签订日期	用户单位	案例概况 简介	其他 说明

注:

1. 按评分细则要求提供相应证明文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_____

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9 项目组人员构成情况表

项目组人员构成情况表

项目编号: 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序号	姓名	职称	学历	本项目中职责	工作年限	工作经验/履历简介
.....						
.....						

注:

- 按评分细则要求提供相应证明文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_____

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10 按照采购需求及评分标准，投标人认为应附的技术方案等材料

说明：包括但不限于按照采购需求及评分标准，提供包括需求理解与分析、整体设计方案、指挥大厅设计方案-LED 大屏设计方案、指挥大厅设计方案-音频设计方案、质保方案、培训服务保障方案、施工方案等内容，格式自拟。



10-1 供应商信息采集表

供应商名称	供应商所属性别	外商投资类型

注：1. 供应商如为联合体，则应填写联合体各成员信息。

2. 供应商所属性别请填写“男”或“女”，指拥有供应商 51%以上绝对所有权的性别；绝对所有权拥有者可以是一个人，也可以是多人合计计算。

3. 外商投资类型请填写“外商单独投资”、“外商部分投资”或“内资”。